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09年2月25日星期三

上午11時正會議開始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黄宜弘議員,G.B.S.

黄容根議員, 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 G.B.S.,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方剛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J.P.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黄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 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黄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黄毓民議員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譚偉豪議員,J.P.

缺席議員:

李鳳英議員, B.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 G.B.S., 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 J.P.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先生, S.C., J.P.

教育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 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 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 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 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 S.B.S., 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 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女士, J.P.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 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第67號 一 教育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年度 經審計的帳目報表連同核數師的報告及 信託人就基金管理作出的報告

第68號 一 預算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卷一甲部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卷一乙部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第69號 一 預算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卷二 —— 基金帳目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來自內地的回歸及回歸周年紀念禮物

- 1.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自1997年以來,中央政府、內地不同省市、 自治區和直轄市分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贈送若干具當地特色的回 歸及回歸周年紀念禮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該等禮物現時的保養狀況,以及是分散還是集中存放;
 - (二) 每份禮物的貯存地點、損壞程度及是否正公開展示;及
 - (三) 鑒於政府計劃在西九文化區設置一個名為M+並具博物館功能的文化機構,會否考慮把所有上述禮物交由M+管理,並設立一所紀念香港回歸的展覽館集中展示該等禮物,供市民欣賞;若否,原因為何?

政務司司長:主席,

(一)及(二)

由中央政府、內地不同省市、自治區和直轄市分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贈送的回歸及回歸周年紀念禮物的現況良好,大部分已擺放於香港多個地點,方便市民參觀。

每份禮物的存放地點、狀況及是否正公開展示的資料,已載列於附件。

(三) 按照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的建議報告書,西九文化區內擬建的博物館將專注於二十至二十一世紀視覺文化,建議的4個初步大組別為活動影像、流行文化、設計,以及視覺藝術(包括水墨藝術)。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轄下的博物館委員會,將負責推展西九文化區內擬建的博物館的工作。委員會將仔細研究博物館搜集藏品的策略和藏品的內容。此外,管理局將會通過公眾參與活動瞭解社會對整個西九文化區的期望、文化藝術設施(包括博物館)的設計及使用者要求。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的對象將包括文化藝術界別持份者及公眾人士。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將會留意多方面的意見,以決定其博物館搜集藏品的策略。

附件

中央政府、內地不同省市、自治區和直轄市贈送給 香港特區政府的回歸及回歸周年紀念禮物

贈送單位	禮物名稱	存放地點	狀況	是否正公開展示	
中央人民政府	紫荊花座(永遠盛開的紫荊 花)	金紫荊廣場	狀況良好	是	
中央人民政府	掛畫(錦繡中華)#				
江蘇省	蘇繡(歸程)				
安徽省	鐵畫(霞蔚千秋)				
湖北省	省 鍍金銅雕(黃鶴歸來)		中心 白 47	是	
西藏自治區	藝術掛毯(山高水長)	會議展覽中心	狀況良好	足	
陝西省	雕塑(三秦慶回歸)				
青海省	海省 掛毯(青海潮涌慶回歸)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掛毯(天山歡歌藝術掛毯)				
重慶市	雕塑(吉祥彩練)	機場客運大樓	狀況良好	是	
河北省	花絲鑲嵌水晶內畫(九洲同 慶)	灣仔稅務大樓	狀況良好	是	

贈送單位	禮物名稱	存放地點	狀況	是否正公開展示
內蒙古自治區	雕塑(駿馬奔騰向未來)	荃灣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上海市	水晶雕(浦江慶歸)	長沙灣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遼寧省	雕塑(國風)	香港歷史博物館	狀況良好	不定期展示*
中央人民政府	小型紫荊花座(永遠盛開的 紫荊花)			不定期展示*
北京市	景泰藍瓶(普天同慶)			是
山西省	木塔(應縣木塔模型)	无进士 // 建 // ·	11771 中 47	
吉林省	松花硯台(松花紫荊情繫根)	香港文化博物館	狀況良好	
黑龍江省	花瓶(紫荊歸春)			不定期展示*
海南省	貝雕(天涯共此時)			
甘肅省	洮硯(九九歸一硯)			
河南省	鈞瓷瓶(豫象送寶)	香港大會堂圖書館	狀況良好	是
雲南省	雲斑銅孔雀瓶(吉祥)	香港中央圖書館	狀況良好	是
四川省	紅木雕刻藝術屏(蜀港同慶)	香港文化中心	狀況良好	是
廣東省	玉雕(一帆風順)	房屋署總部	437 自 <i>行</i>	是
寧夏回族自治區	賀蘭石雕(牧歸)	(第三座)	狀況良好	是
山東省	屏風(泰寶石金銀鑲嵌紅木 屏風)	房屋署橫頭磡顧客 服務中心	狀況良好	是
廣西壯族自治區	木雕(同心橋)	香港歷史博物館	狀況良好	不定期展示*
	掛畫(香港回歸梅報喜)^	中區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存放在中區 政府合署內
天津市	壁毯(天津黃崖關長城裁絨 壁毯)	北角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福建省	漆畫屛風(閩港情)	金鐘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蘋果瓶(雙龍戲珠)^	中區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存放在中區 政府合署內
浙江省	木雕(航歸)	何文田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貴州省	彩色蠟染木雕座屏(苗岭歡歌慶港歸)	沙田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掛飾連畫框(貴州省少數民 族吉祥掛飾連畫框)^	中區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存放在中區 政府合署內
江西省	瓷板畫(紫歸牡懷)	西貢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是
湖南省	繡屏(洞庭春色、百鳥朝鳳)	葵涌海關辦公大樓	狀況良好	需由職員陪同
	釉下彩花瓶(國色天香)^	中區政府合署	狀況良好	存放在中區 政府合署內

註:

- # 一周年回歸禮物
- ^ 十周年回歸禮物
- * 香港歷史博物館及香港文化博物館會因應展品安排不定期展示有關回歸禮物,供市民觀看。

持續進修基金

- 2. 黃毓民議員:主席,現時,修讀獲認可的持續教育和培訓課程的成年人可向持續進修基金("基金")申請資助。每名申請人一生只可獲得一次資助,資助上限為課程學費的80%或1萬港元(以數額較小者為準)。據悉,獲認可課程的名單不包括碩士課程和學士後文憑課程,而該等課程的學費高昂(自負盈虧的課程尤甚),不少有志進修的人士因而卻步。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提高每名申請人可獲資助的上限,以及把高等教育課程* 納入基金的資助範圍;
 - (二) 有何機制監管獲認可課程的質素;及
 - (三) 有何機制防止不法之徒騙取基金的資助?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

(一)及(二)

政府於2002年撥款50億元成立基金,旨在鼓勵本地人口持續 進修。合資格申請的人士為年齡介乎18至65歲的香港居民。 他們可在成功修畢基金下登記的課程後,申請發還課程的 80%費用,每名申請人可獲發還的資助上限為1萬元。

此外,現時修讀在香港由註冊學校、非本地大學和專業及認可培訓機構提供的合乎資格的持續及專業教育課程的人士,均可向學生資助辦事處所管理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申請貸款,以繳付學費。最高的貸款額為該學年應繳的學費。

我們認為在基金下每名申請人可領取的資助上限款額合適,當局未有計劃作出改變。經濟上有需要的學員可向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申請貸款,幫助繳付學費。

有關基金未來路向的事宜,當局於2007年5月完成的基金檢討中已作出詳細探討,結論是進一步擴大基金資助範圍的事宜須配合和支援資歷架構的發展。在資歷架構於2008年5月

推行前,屬於8個指定範疇的教育及培訓課程,在通過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的評估後,便可登記成為基金的"可獲發還款項課程"。該8個指定範疇包括商業服務、金融服務業、物流業、旅遊業、創意工業、設計、語文(1),以及工作間的人際及個人才能。

在資歷架構於2008年5月實施後,所有新課程在登記為基金課程前,均必須先通過正式的評審,並上載至資歷名冊。屬於基金8個指定的範疇以外的課程,如果是根據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所訂立的"能力標準說明"設計的課程,亦合乎資格在基金下登記。

如能符合上述的登記要求,培訓機構可為他們提供的課程或 課程單元,包括學位以上程度的課程,申請在基金下登記。 在基金下登記的課程須接受評審局不時進行的監察視學,以 確保其運作完全符合批准登記的條件。

(三)除了上述評審局就基金課程進行的監察視學外,持續進修基金辦事處("基金辦事處")亦有監管基金下培訓機構的運作情況。除了核實學員的出席紀錄、課程評核結果及其申領發還款項的事宜外,基金辦事處並會突擊視察培訓機構,以確保它們完全遵守基金批准登記的條件。一旦發現違規情況,當局會向培訓機構發出警告。如果情況嚴重或持續,當局會考慮將有關課程從基金的"可獲發還款項課程"名單中剔除,以保障學員的利益。如果懷疑個案涉及例如詐騙、賄賂等刑事行為,我們會立即將個案轉介有關執法部門跟進。

註:

(1) 目前,有關英文,中文書寫,普通話、法文、德文、日文、西班牙文及韓文的語文 課程均合資格在基金下登記。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外展性教育

3. 李卓人議員:主席,現時,以外展形式在學校推行性教育的兩個主 要單位是衞生署轄下的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和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 ("家計會")。然而,本人得悉,該等單位因資源所限而未能以中文以外 的語言提供上述服務,非華語學生因而無法受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 本會:

- (一) 有否評估上述情況是否違反《種族歧視條例》(第602章)的條 文;及
- (二) 有否計劃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外展性教育(包括向家計會增撥 資源,以舉辦英語性教育講座及製作更多的英語性教育資 源);若有計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主席,性教育是德育及公民教育的重要課題。現時,各中小學的學科課程當中已包括性教育及其相關主題的知識。此外,衞生署、家計會亦有提供性教育服務,例如以外展形式進行的性教育工作坊及講座。

就質詢的兩部分,我一併答覆如下:

(一)及(二)

衞生署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現時提供"性教育工作坊"("工作坊")予中一至中七學生,教導他們正確的性觀念及知識。工作坊的設計是以中文為主並通常以廣東話講解。但是,衞生署亦會因應需求派員往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學校舉辦工作坊,輔以有英語翻譯的教材,並作即時傳譯。我們認為現行的安排足以應付本港不同學校和學生的需要,並無違反《種族歧視條例》。此外,衞生署亦計劃翻譯整套工作坊的課程成英語,並於2009-2010學年推出。

衞生署過往曾就提供外展性教育服務事宜接觸個別有宗教 背景或有少數族裔學生的學校,然而,部分認為由學校自行 為學生提供性教育的做法較為合適。衞生署會繼續留意學校 對外展性教育服務的需求。

據家計會向我們表示,該會的外展學校性教育活動主要以粵語進行,但會就個別學校的要求,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英語性教育活動。此外,家計會的性教育網頁及教材均以雙語編寫。現時,該會的外展性教育服務並非由政府資助。家計會會因應社會需求而考慮提供合適的性教育服務。

在政府空置土地提供社區設施

- 4. 葉國謙議員:主席,行政長官於上月經濟機遇委員會會議後表示, 地政總署已整理了全港可供非政府機構作短期用途的政府空置土地的 資料;若有關土地是用於社區項目,同時獲得區議會及政府部門支持, 政府可將土地以象徵式租金租出。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上述的空置土地的資料(包括地點、面積、已批出/將批出用 於甚麼社區項目);及
 - (二) 有何計劃推動各個區議會有效地運用上述的空置土地,以增加社區設施及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發展局局長:主席,財政司司長在2008-2009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 政府會以更進取的態度靈活運用土地資源,其中一項措施是地政總署會 聯絡各區區議會,研究把短期內無即時用途的空置政府土地進行美化, 或作其他臨時公共用途。

我現就質詢的兩個部分答覆如下:

- (一) 地政總署已編製"空置政府土地一覽表",表內臚列約1 000幅 無即時用途的空置政府土地,這些土地的面積大小及形狀不 一,分布於全港18區內。地政總署各分區地政處自去年7月 起,已陸續把每區可作臨時美化或公共用途的空置土地資料 直接或透過地區管理委員會交給各區民政事務專員和社會 福利專員。現時有十多幅這類的政府土地已被用作為有機農 場、臨時單車公園、舉辦學校活動、非商業性質貯存貨物及 美化環境等用途,其中有些是區議會直接推行及資助的項 目,而另外一些項目涉及的用地,則是由社區團體,福利機 構及學校租用,年期為1至3年不等。此外,沙田地政處現正 處理該區一幅空置政府土地的短期租約申請,申請人是一個 社區團體,有意將該幅土地用作停放單車及提供社區服務等 用途。我們稍後會諮詢各區議會就對外公布這些可供短期用 途的區內空置土地的意見。
- (二) 同時,地政總署採用了一套簡易的程序處理使用這大約1000 幅空置用地的申請,並授權各區地政專員在諮詢各有關部門 後,無須經過地區地政會議審議而審批這類申請,以便申請 人可及早使用有關土地。在上月22日舉行的經濟機遇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結束後,行政長官亦提到有興趣的團體,如果有

好的構思,可以聯絡當區的民政事務專員,他們會盡力跟進 和協調,幫助他們使用這些土地來增加當地經濟活動,創造 新的就業機會。

非法燃放爆竹及煙花

- 5. 黃容根議員:主席,關於非法燃放爆竹及煙花,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每年接獲多少宗有人非法燃放爆竹或煙花的舉報,有多少人因該等行為而被定罪,以及他們被判處的刑罰;
 - (二) 過去3年,每年檢獲爆竹及煙花的數量,有多少人因有關罪 行而被定罪,以及他們被判處的刑罰;及
 - (三) 有否每逢臨近農曆新年時採取措施,遏止偷運爆竹及煙花入 境的活動;若有,措施的詳情;若否,原因為何?

民政事務局局長:主席,就質詢的3部分,現答覆如下:

(一) 過去3年,警方就非法燃放爆竹或煙花所接獲的舉報數字如下:

年份	舉報數字(宗)
2006	92
2007	124
2008	60

上述個案中共3人被捕,其中1人被檢控,經定罪後罰款300元。

(二) 過去3年,警方及香港海關檢獲的爆竹及煙花數量如下:

年份	爆竹及煙花數量(公斤)
2006	9 037
2007	340
2008	192

個案當中,警方及香港海關成功檢控30人,判處罰款額介乎 250元至5,000元,監禁刑期為7天至4個月不等。 (三) 香港海關恆常在陸路各出入境管制站、機場及海上堵截爆竹 或煙花的非法入口,並會於農曆新年期間加強這方面的執法 工作。

警方亦定期採取措施,阻止及打擊爆竹或煙花非法入口活動。在每年農曆新年前,警方會加強這方面的執法、宣傳及教育工作,例如加強情報搜集、巡邏和採取執法行動,以及向社區團體作出呼籲,令公眾明白沒有許可證而燃放爆竹或煙花屬違法行為,同時鼓勵市民就有關行為作出舉報。

含氯仿的藥劑製品

- 6. 陳茂波議員:主席,本人接獲投訴,指某品牌的驅風油含有氯仿(即三氯甲烷)成分,可能引致使用者皮膚過敏或灼傷,甚至令他們中毒,而加拿大政府禁止該產品在當地售賣。然而,由於該產品所含的氯仿成分不多於0.5%,因此無須受到《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138章)所訂,就含有《藥劑業及毒藥規例》附表1所載物質的藥劑製品,在銷售、供應、標籤及貯存方面施加的限制所規限。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有否收到市民使用含氯仿成分的藥劑製品後出現 皮膚過敏或灼傷或中毒症狀的報告;若有,按所涉藥物的名 稱、其氯仿含量及受影響市民所屬的年齡組別,列出該等個 案的分項數字;
 - (二) 政府訂定上述氯仿含量法定上限時,有否參考其他地區的情況;若有,是否知悉有多少個地區完全禁止非處方藥劑製品 含有氯仿,以及按氯仿含量的法定上限,列出准許非處方藥 劑製品含有氯仿的地區的名稱;及
 - (三) 過去5年,有否檢討上述氯仿含量法定上限;若有,詳情為 何;若否,原因為何?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主席,

(一) 過去5年,衛生署並沒有收到市民使用含氯仿成分的藥劑製品後,出現皮膚過敏、灼傷或中毒徵狀的報告。

(二)及(三)

現時,衞生署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制訂的註冊制度, 規管在本港銷售及供應的藥劑製品,以確保在香港註冊的藥 劑製品的安全、效能和品質都已通過評審,符合標準。在釐 定規管標準時,衞生署會參考其他先進國家的標準和經驗。

根據衞生署的資料顯示,氯仿在英國及澳洲都獲准在藥劑製品中作為防腐劑使用,含量上限為0.5%。美國和加拿大則完全禁止於藥劑製品中使用氯仿。

根據衞生署的標準,藥劑製品中氯仿的含量不得超過0.5%, 這個規定與英國及澳洲等地的規管相若。

規管在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內進行的發展

- 7. 何俊仁議員:主席,關於規管在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內進行發展的事官,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據報近月有人借復耕為名在大欖郊野公園內砍伐樹 木,所涉土地(部分為政府土地)的面積接近2萬平方米,當局 有否跟進該個案;若有,詳情為何(包括有否向任何人提出檢 控);
 - (二) 過去3年,當局接獲有人在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內非法砍伐 樹木的投訴數目及被破壞的土地的面積、分別有多少人被起 訴及被定罪,以及被定罪人士被判處的刑罰;
 - (三) 每個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內的私人土地的總面積,以及當中 受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制訂的發展審批地區圖/ 分區計劃大綱圖所覆蓋的土地面積;
 - (四) 郊野公園及海岸地區內的私人土地是否均受《郊野公園條例》(第208章)及《海岸公園條例》(第476章)的規管;若否, 現時哪些法例規管該等土地的用途變更事宜;

- (五) 過去5年,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接獲多少宗投訴,指有 人非法變更郊野公園及海岸地區內的土地的用途;當中涉及 違法行為的宗數,以及有關人士被檢控和被定罪的個案數目 分別為何;
- (六) 過去10年,作為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總監")的 漁護署署長,有否根據《郊野公園條例》第16條,要求作為 最高地政監督的地政總署署長行使該條文賦予的權力,使位 於郊野公園範圍內,任何會在相當程度上減損郊野公園的享 用價值及宜人之處的土地用途或建議土地用途中止;若有, 每宗個案的詳情;
- (七) 過去5年,總監根據《海岸公園條例》第10條以書面批准在 海岸公園內進行新的私人發展工程項目的數目,以及該等工 程項目的性質;及
- (八) 過去5年,政府有否評估現行的《郊野公園條例》和《海岸 公園條例》是否能有效保護有關土地的自然生態;若有評 估,結果為何?

環境局局長:主席,就質詢的8個部分,我現答覆如下:

- (一) 漁護署於去年11月15日在大欖郊野公園內近田夫仔的一幅 土地上發現有挖掘及清除植物的工程,其面積約為13 000平 方米(1.3公頃),當中主要為私人土地,但亦有約400平方米 為政府土地。就私人土地方面,地政總署已展開調查,但發 現該工程並沒有違反該私人土地的批租條款。不過,漁護署 已在該處的政府土地上豎立了警告牌及設置石柱障礙,並每 天到該地點巡查兩次。直至目前為止,在該處的政府土地上 並沒有再發現違例事件。調查至今尚未有足夠證據以對任何 人士提出檢控,但漁護署會繼續留意情況的發展。
- (二) 由2006年至2008年在郊野公園內非法砍伐個案投訴的數字 共26宗,被砍伐的樹木總數為127棵。在這期間,已提出起 訴及被定罪的非法砍伐個案總數為3宗,共罰款港幣1,450元。

此外,由2006年至2008年漁護署並無收到在海岸公園範圍非法砍伐樹木的投訴紀錄。

(三) 郊野公園內的私人土地大部分屬集體政府租契所列明的舊 批約農地。這些土地多已荒廢。現時在海岸公園內並無私人 土地。

郊野公園/ 海岸公園	郊野公園 面積(公頃) (a)	在(a)項內屬於 私人土地的面積 (公頃) (b)	在(b)項內屬於已根據 《城市規劃條例》制訂 發展審批地區圖、分區 計劃大綱圖所覆蓋的 土地的面積(公頃) (c)
郊野公園			
城門	1 400	0.68	0
金山	337	0.00	0
獅子山	557	0.92	0
香港仔	423	0.85	0.85
大潭及大潭 (鰂魚涌擴建部分)	1 585	0.12	0
西貢東	4 477	51.82	1.35
西 貢 西 及 西 貢 西 (灣仔擴建部分)	3 123	78.25	13.49
船灣及船灣 (擴建部分)	5 224	109.96	0
南大嶼	5 640	24.35	7.08
北大嶼及北大嶼(擴建部分)	4 560	3.68	0
八仙嶺	3 125	103.05	0.19
大欖	5 370	59.31	0.31
大帽山	1 440	15.82	0.18
林村	1 520	5.04	0
馬鞍山	2 880	23.16	2.31
橋咀	100	1.01	0
石澳	701	0.03	0.03
薄扶林	270	0.30	0.30
清水灣	615	1.02	0
龍虎山	47	0	0
海岸公園/海岸保	碧護區		I
海下灣	260	0	0
印洲塘	680	0	0
沙洲及龍鼓洲	1 200	0	0
東平洲	270	0	0
鶴咀海岸保護區	20	0	0

- (四) 在郊野公園內的私人土地是受《郊野公園條例》第16條"郊野公園土地用途的管制"所規管。位於海岸公園範圍內的私人土地的發展是受《海岸公園條例》第10條及第21條所規管。
- (五) 由2004年至2008年,漁護署共接獲兩宗在郊野公園內涉及非 法變更土地用途的投訴個案,其中一宗位於金山郊野公園內 的違例建設物已被清拆;而另一宗位於西貢東郊野公園內的 違例建設物,漁護署亦已聯同西貢地政處進行清拆,清拆工 作已接近完成。

由2004年至2008年,漁護署並無接獲有關在海岸公園內涉及非法變更土地用途的投訴。

(六) 過去10年,漁護署署長作為總監曾有一次引用《郊野公園條例》第16條,反對在船灣郊野公園內私人土地更改土地用途的申請。個案詳情列於下表:

年份	郊野公園	位置	建議用途	總監意見
2008	船灣	大美督	申請在農地	由於發展建議須清
			內興建9棟村	理土地內大量林
			屋	木,總監反對申請

- (七) 過去5年,總監並沒有根據《海岸公園條例》第10條批准新的私人發展工程。
- (八) 根據漁護署的生物多樣性調查,在調查及分析的物種羣中, 有超過95%的本地常見陸上及淡水物種,均有羣體在香港的 受保護地區(主要是郊野公園)內棲息;而在海岸公園內的定 期珊瑚監測和捕魚調查也顯示海岸公園的生態環境也較非 海岸公園水域的生態環境為佳。我們認為現時的《郊野公園 條例》及《海岸公園條例》在保護香港的生態方面發揮了有 效的作用。

有關綜援計劃的電視宣傳短片

8. 梁耀忠議員:主席,政府在2007年推出的兩套有關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計劃")的電視宣傳短片,該兩套短片分別題為"詐騙綜援·難逃法網"及"自力更生·勿倚賴綜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每套宣傳短片開始播放的日期及現時是否仍有播放;若否, 停止播放的日期為何;若仍有播放,有否計劃停止播放;
- (二) 每套宣傳短片至今分別在各類媒體播放了多少次,以及按一 天的不同鐘點列出播放次數的細分數字;
- (三) 每套宣傳短片的製作費為何;
- (四) 有否評估宣傳短片的成效,以及有否收到就宣傳短片提出的 意見;若有評估及收到意見,詳情為何;及
- (五) 有否計劃製作關於綜援計劃的新宣傳短片;若有計劃,詳情 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綜援計劃的目的,是以入息補助方法,為那些在經濟上無法自給的人士提供安全網,使他們的入息達到一定水平,以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綜援計劃是一項無須供款的社會保障計劃,經費全部由政府的一般收入支付,涉及大量公帑,因此我們必須小心謹慎,以確保這個安全網能持續地發展。

由於經社會福利署("社署")調查確證詐騙綜接的個案數目及經由市 民舉報懷疑詐騙綜接個案的數字在過去數年均穩步上升,社署遂決定進 行公眾教育。為更準確掌握宣傳的要點,社署於2006年9月委託香港理 工大學進行一項公眾意見調查,結果顯示大部分被訪者均贊同社署應以 自力更生及打擊詐騙綜援為題製作電視宣傳影片。因此,社署在2007 年就上述兩項專題製作了兩套電視宣傳影片,旨在回應公眾人士和社會 各界對綜援的關注。

現分項答覆議員的質詢如下:

- (一) 兩套名為"自力更生·勿倚賴綜援"和"詐騙綜援·難逃法網" 的電視宣傳短片由2007年6月4日開始輪流播放,及後分別於 2007年10月15日和2008年3月4日起停播。
- (二) 有關的宣傳短片曾於各主要電視台播放。詳細播放次數載列 於附件。
- (三) 該兩套電視宣傳短片和相關的電台宣傳聲帶的製作費用是 以一個組合計算,而有關的製作費用為74萬元。

- (四) 社署在安排轄下電視宣傳影片播放時,會留意公眾人士和社會各界的意見以作出平衡,確保電視宣傳影片達到最佳效果。製作這兩輯電視宣傳影片,是希望向公眾灌輸綜援應該用於真正有需要的人這個正面信息;公眾可能會受主觀或客觀各方因素影響而對宣傳影片觀感不一。
- (五) 現階段社署並沒有計劃製作新的有關綜援的電視宣傳短片。社署會繼續透過不同途徑,鼓勵健全的失業綜援受助人踏上"從受助到自強"的道路,和全力遏止詐騙和濫用綜援。

附件 有關綜援計劃的電視宣傳短片的播放次數

題目	播放	播放總次數	
超 口	繁忙時段(1)	非繁忙時段	打笛 //X 补芯 /人 菱X
"詐騙綜援・難逃法網"	264	962	1 226
"自力更生·勿倚賴綜援"	44	146	190

註:

(1) 繁忙時段為每天晚上6時至12時

協助旅遊業的措施

- 9. 謝偉俊議員:主席,據悉,金融海嘯對旅遊業的打擊沉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考慮免收旅行代理商本年的牌照費;
 - (二) 會否立刻檢討現時旅行代理商在收到旅客的外遊費時,須向 香港旅遊業議會繳付徵費的機制,並考慮調低徵費比率;及
 - (三) 鑒於旅遊業賠償基金現時有巨額結餘,政府會否暫停就該基 金向旅行代理商收取徵費,並把透過旅行代理商只購買機票 的旅客納入基金的保障範圍,使旅客放心惠顧旅行代理商提 供的該項服務?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們非常關注旅遊業界在金融海嘯下面對的挑戰,並與業界保持緊密聯繫及盡力提供一切可行的協助。政府於去年11月初加強了現有的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更在12月中推出了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兩項計劃均適用於旅遊業界。針對旅遊業界面對的問題,我們特別安排了旅行代理商代表與銀行業界會面,加強彼此對營運和需要的瞭解。出口信用保險局亦安排了工作坊,向旅遊業界介紹適用於旅行社營運的各項支援計劃和服務,包括專為入境旅行社而設的保險服務。

此外,香港旅遊發展局已重新調整推廣策略,與高增長客源市場加強合作,開拓新的旅遊推廣時段,以配合不同客羣的需要、消費能力及喜好,以維持香港對旅客的吸引力。該局又推出優惠措施,減免旅遊業界在2009年參加該局海外推廣活動和優質旅遊服務計劃的費用,減輕業界的財政負擔。

在2009年2月19日舉行的粤港澳共同推進實施《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聯絡協調會議上,粤港澳三方同意加強合作開拓及推廣"一程多站"旅遊路線,特區政府會向中央建議將多項以深圳作試點的旅遊措施擴展至廣東省其他城市。這些措施會為旅遊業界帶來更多商機。

現就質詢分項答覆如下:

(一) 與大部分政府牌照費一樣,旅行代理商牌照費是以"用者自付"原則訂定,旨在收回提供服務的成本。有關寬免旅行代理商牌照費的建議,我們須審慎研究。

(二)及(三)

現時由旅行代理商繳交的印花徵費包含兩個部分,即旅遊業議會("議會")徵費和旅遊業賠償基金徵費。前者用以支付議會的部分營運開支,後者則為參加外遊旅行團的旅客在旅行代理商倒閉時提供保障,以及向參加外遊旅行團的旅客在外遊活動期間因意外引致傷亡時提供經濟援助。根據《旅行代理商條例》(第218章),這兩項徵費的比率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釐定,現時均為外遊費的0.15%,合共0.3%,並由議會根據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會")的授權向旅行代理商徵收。這機制沿用多年,已廣為旅遊業界和消費者所熟悉及接受,而且運作暢順,並沒有需要檢討。

現行收取的議會徵費在2007-2008財政年度佔議會整體開支的69%。下調議會徵費比率,會影響議會的日常規管工作,亦會對保障消費者權益及香港旅遊業的服務質素構成負面影響。

委員會定期聘請專業精算顧問就賠償基金的儲備水平作出專業評估,以確保賠償基金有足夠儲備支付特惠賠償。委員會在考慮顧問的建議、旅遊業的經營環境及業界的意見後,計劃在短期內就賠償基金徵費及特惠賠償的水平等建議進行諮詢,並會在考慮收集到的意見後,向政府提交建議。

把賠償基金的保障範圍擴展至只向旅行代理商購買機票的旅客,會影響到業界的營運成本、基金的財政狀況和徵費水平。為了保障旅客的權益,議會自2007年4月起已規定經營機票批發的旅行代理商,必須在零售票務代理商倒閉時,承兌後者已售出的機票。議會因此認為現時並沒有需要將單項機票納入賠償基金的保障範圍內。

監管兒童之家的運作

- 10. 黃成智議員: 主席,最近,一間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兒童之家發生了一宗風化案,涉及一名15歲女童涉嫌非禮一名同院10歲男童。關於社會福利署("社署")監管該等院舍運作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當局接獲在兒童之家發生的罪案的舉報數目為何,並按所涉罪行及涉案兒童的性別和所屬年齡組別列出有關的分項數字;
 - (二) 各兒童之家現時的院童男女平均比例,以及職員與院童的平均比例分別為何;
 - (三) 是否每間兒童之家均須有駐院社工;若然,詳情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 (四) 營辦兒童之家的非政府機構是否必須制訂監管院童行為的 指引;若然,社署如何監管指引的執行情況;若否,原因為 何;及

(五) 社署有否派員定期巡查兒童之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

(一) 除質詢所引述的事件外,社署在過去3年沒有接獲有關兒童 之家發生罪案的報告。

(二)及(三)

現時,部分兒童之家只照顧男童或女童,部分則同時照顧男女童,後者的男女比例為1:1。

社署在規劃兒童之家時,一般會將3間兒童之家設於鄰近地點,它們可合共提供24個名額,並由11名職員(包括1名社工) 照顧。

(四)及(五)

根據社署與營辦兒童之家的非政府機構所簽訂的"津貼及服務協議",營辦機構須完全符合"服務質素標準",當中包括兒童之家須有適當的政策及程序,確保服務使用者能在安全的環境下接受服務及免受侵犯。營辦機構須定期檢視服務單位,以確定有關政策及程序已切實執行,並須每年向社署提交評估報告。

為更有效率地提供以人為本、講求問責、着重服務表現的福利服務,社署與受資助機構合力推行"服務表現監察制度"。在該制度下,社署會隨機探訪包括兒童之家在內的受資助服務單位,檢視其服務質素及表現,例如檢視有關的政策和程序及其執行的情況、視察服務單位,以及直接收集職員和服務使用者對服務的意見等。如果收到服務使用者、家長、員工或公眾人士的舉報,顯示個別服務單位的安全措施出現漏洞,社署會作突擊巡視,以核實有關服務單位是否能有效確保使用者的安全,以及是否需要作出改善。

半山區的建築發展

- 11. 甘乃威議員: 主席,自1972年至今,政府實施半山區發展限制("發展限制")的行政措施,限制區內的建築發展,以紓緩交通擠塞情況。另一方面,有地產發展商計劃把位於西半山西摩道、衞城道及衞城坊的3個地盤合併,以興建一幢摩天住宅大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西摩道一帶執行發展限制的最新情況;
 - (二) 鑒於申訴專員公署於2006年9月發表的直接調查報告指出, 有關的政府部門未能有效執行發展限制,並建議當局如確定 須繼續執行發展限制,"應給予有關的決策局及部門清晰指 引,以便執行妥當並合作無間",政府有否按該項建議制訂 指引;若有,該指引在西摩道一帶的應用情況如何;及
 - (三) 鑒於上述摩天大廈落成後可能會加重半山區的交通負荷、影響鄰近樓宇的景觀,以及增加該區的居住密度,政府有否制 訂補救措施,以及如何確保日後仍能貫徹執行發展限制?

發展局局長:主席,政府在1972年6月訂立發展限制的行政措施,限制 半山區內的建築發展,以紓緩交通擠塞。當時基於交通理由引入發展限 制,根據當時對交通的評估,以及當時已得悉的發展程度,政府決定推 遲出售所有當區政府土地,以及所有會令該區的發展密度增加的土地契 約修訂。發展限制僅為政府在過去三十多年,採取一系列紓緩半山區交 通擠塞的措施的其中一項,一直沿用至今。

就甘議員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及(二)

政府就申訴專員於2006年9月14日發表《執行"半山區發展限制"》的調查報告所作的回應中曾指出:

"訂立'半山區發展限制'的目的從來不是要禁止區內的所有發展或重建項目,而是用以限制發展和重建項目於現行土地契約所容許的程度。就那些無限制批約土地而言,如有關重建建議符合分區計劃大綱圖及《建築物條例》,則政府亦不能單方面限制其發展。我們必須指出'半山區發展限制'屬行

政性質,不能凌駕私人物業的業權,地政總署亦必須尊重契 約准許的發展權利。"

發展限制的實施,跟推行其他很多公共政策措施一樣,由多個決策局和部門分工合作,並由運輸及房屋局負責政策統籌,由地政總署負責執行,一方面延遲出售該區的政府土地,另一方面把土地的發展密度限制於現有契約容許的程度。一直以來,各相關決策局及部門緊密合作,執行發展限制。

根據資料顯示,由2006年9月至2009年1月期間屋宇署並沒有就西摩道一帶的發展發出佔用許可證(入伙紙),但共批准了14份建築圖則(部分地盤涉及多於一份圖則),所涉及地盤的有關土地契約,全部屬於無限制批約。因此,發展限制並不能用於管制這些發展。

(三) 西摩道一帶的土地在《半山區西部分區計劃大綱圖》上主要 劃作"住宅(甲類)"地帶,以反映現有的高密度住宅發展。近 年該區的重建發展傾向興建較高的建築物。為了避免繼續出 現有關情況或與環境不協調的建築物、保存現時山脊線和維 多利亞港的景觀,以及對該區建築物高度作出更妥善的管 制,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在2008年年初就《半山區西 部分區計劃大綱圖》內的多個用途地帶加入建築物高度限 制。此外,現時該大綱圖內的多個用途地帶,包括"住宅(乙 類)"及"住宅(丙類)6-8"等用途地帶,均已訂明最高地積比率 的限制,以保持現有樓宇的特色,並有助確保區內發展不會 超過擬建道路系統及其他基礎設施的負荷能力。

就太古地產於西摩道、衞城道及衞城坊的擬議住宅發展,雖然城市規劃上訴委員會因應原訟法庭於2007年11月15日的決定於2008年2月25日批准有關發展的規劃申請,城規會已就原訟法庭的決定向上訴法庭提出上訴,有關聆訊已於2008年12月3至5日舉行,現尚待法庭裁決。

與此同時,運輸署正進行半山地區的交通研究,其中一個目的是探討有否可行的運輸及交通措施,紓緩區內的交通問題。研究預計於本年年中完成。規劃署檢討有關的分區計劃 大綱圖時亦會參考有關研究結果。

離島渡輪服務

- 12. 劉健儀議員:主席,據悉,由於近年道路和鐵路網絡日趨完善,加上中環的離島渡輪碼頭已搬遷至偏遠位置,離島航線的乘客量持續減少,有關的營辦商正面對票務收益不斷下降但營運開支卻不斷上漲的經營困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各條離島渡輪航線的乘客量;
 - (二) 鑒於在中環碼頭一帶現有和建議中的接駁運輸設施及行人 連接設施與離島渡輪碼頭距離頗遠,政府會否將該等設施伸 延至中環1號碼頭或提供新措施,以協助有關的營辦商緩解 乘客量因碼頭位置偏遠而下降的問題;
 - (三) 鑒於當局在"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建議中將中環4至6 號碼頭納入綜合發展區、翻新7號碼頭,以及重建8號碼頭, 政府為何不考慮將中環1至10號碼頭一併以同一概念進行整 體發展;及
 - (四) 除了落實"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所提出的建議(包括在中環4至6號碼頭加建一層讓渡輪營辦商作商業或零售用途) 外,政府有何新措施協助渡輪服務營辦商增加非票務收入, 以補貼渡輪服務的營運,以期渡輪服務可持續發展(例如會否 加強活化中環的離島渡輪碼頭一帶的地區,增設露天茶座或 假日藝墟,使該區成為新地標以增加碼頭的人流)?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

(一) 各條主要離島渡輪服務過去5年的乘客量如下:

航線	2004年 (百萬人次)	2005年 (百萬人次)	2006年 (百萬人次)	2007年 (<i>百萬人次</i>)	2008年 (百萬人次)
中環一 榕樹灣	2.42	2.44	2.60	2.64	2.77
中環一索罟灣	0.30	0.29	0.32	0.32	0.36
中環一 梅窩	2.40	2.33	2.34	2.40	2.31
中環一坪洲	1.79	1.75	1.80	1.90	1.88
中環一長洲	6.41	6.45	6.72	6.98	7.27

(二) 離島主要航線的乘客量在過去5年均保持穩定,個別航線亦 錄得增長。

現時中環碼頭外設有巴士總站、巴士站、專線小巴站,距離 渡輪碼頭約2至5分鐘步行距離。渡輪乘客現時可使用位於中 環3號及4號碼頭及7號新天星碼頭大樓外的行人天橋,往返 現有的中區行人天橋系統。

規劃署現時進行的"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亦包括建議 改善往來碼頭的行人道連接,方便市民來往碼頭堤岸區。

- (三) 根據核准中區分區計劃大綱圖,中環4至6號碼頭連同毗鄰的內陸地已規劃作"綜合發展區"。在現時進行的"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除就該主要用地提出不同的設計概念外,亦會一併研究將中環碼頭一帶整體設計為堤岸走廊,包括沿海濱設置木板走廊及户外憩坐處的堤岸漫步徑,以增添碼頭堤岸區的活力及人流。在這個整體設計方案上,亦會就個別碼頭的用途提出建議。例如,在前述的毗連中環第4至6號碼頭的"綜合發展區"內,設置露天餐廳、零售設施或其他與海濱有關的用途。
- (四) 政府理解離島渡輪服務經營上會面對的困難和離島居民對服務的需要。在協助減低離島航線的營運開支方面,政府已推出協助措施,包括接手負責碼頭的維修工作、豁免燃油稅、按照長者票價優惠計劃發還碼頭租金和豁免船隻牌照費、取得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准讓渡輪營辦商分租碼頭現有的範圍作商業和零售等用途及簡化碼頭範圍分租申請的審批程序,以便營辦商可用非票務收入補貼渡輪服務的營運,紓緩加價的壓力。

政府亦正為中環4號及6號碼頭加裝防火設施,令渡輪營辦商在分租碼頭範圍作商業和零售用途方面可更多元化。這項工程即將展開,預計於2009年年底前完成。政府正着手策劃在中環4至6號碼頭加建一層,讓渡輪營辦商利用該層樓作商業或零售用途以賺取更多的非票務收入,補貼渡輪服務的營運。

回收舊衣物

- **13. 余若薇議員**: 主席,據報,自金融海嘯發生後,非牟利機構和回收 商收到的舊衣物的數量較以往的大幅減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去年回收到的舊衣物的總數量及分類(男裝、女裝及 童裝)數量;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去年採取了甚麼措施鼓勵市民參與舊衣物回收活動;及
 - (三) 有否研究推行新措施,鼓勵更多非牟利機構參與舊衣物回收 工作,以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環境局局長:主席,

(一)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出口數字顯示,2008年舊衣服及其他舊紡織製品的出口量為5533公噸,與2007年的出口量6723公噸 比較,下跌了1190公噸(跌幅約18%)。政府沒有就全港回收 舊衣服進行分類調查,因此沒有舊衣服的分類統計數字。

有關出口數字只包括由本港出口的舊衣服和其他舊紡織製品,但未計算在境內重用及循環再造的舊衣服數量,因此並未能完全反映香港的舊衣服回收狀況,僅可作參考之用。

(二) 現時,市民可透過以下多種途徑,參與舊衣回收。從源頭方面,政府現時在全港約1000個屋苑推行了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這些屋苑在樓宇每層或屋苑範圍內設置廢物分類設施,方便居民在源頭將廢物分類,可回收物料的種類包括了舊衣、廢紙、金屬、塑膠、舊電腦及電器等。此外,政府於2006年起推出了社區舊衣回收箱計劃,在全港18區合適的地點(包括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入口、休憩處、公園、體育中心和圖書館等),放置"社區舊衣回收箱",並委任4個在舊衣回收方面有豐富經驗的非牟利團體為計劃管理機構,而其他非牟利團體亦可向計劃管理機構申請營運"社區舊衣回收箱"。目前在有關計劃下,全港各區共放置了超過180個"社區舊衣回收箱"。另一方面,市面上亦有為數不少的回收商從事舊衣回收業務,為市民提供回收服務。

(三) 政府除了繼續向屋苑推廣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方便居民在源頭將舊衣及可回收物料分類回收以外,並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資助地方非牟利團體進行各式各樣以減少廢物和廢物回收為目標的項目,亦可同時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我們並且積極向各區區議會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介紹環保基金的運作,以鼓勵更多團體透過環保基金的資助,展開減廢的工作。

職業退休計劃

- **14. 張國柱議員**: 主席,關於社會福利署("社署")轄下非政府機構的員工參加的職業退休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一) 現時分別有多少名非政府機構的員工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第426章)("條例")下的註冊計劃及獲豁免計劃的成員, 以及當中分別有多少名員工將於未來12個月內年屆指明的 正常退休年齡;
 - (二) 有多少個職業退休計劃容許其成員在退休時選擇把結餘保 留在計劃內,並可在任何時候提取權益,以及該等計劃的成 員總數;及
 - (三) 有多少個職業退休計劃訂明受託人須在有關員工退休當天 將結餘悉數向其發放,以及該等計劃的成員總數;鑒於金融 海嘯使不少退休計劃蒙受巨大損失,政府會否要求或鼓勵非 政府機構或受託人提供方法,使將退休的員工可以有第(二) 部分所述的彈性?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職業退休計劃是僱主以自願性質為僱員營辦的退休計劃。截至2008年12月31日,總共有7222個職業退休計劃,包括5129個職業退休註冊計劃及2093個職業退休豁免計劃,參與的計劃成員總人數達462084人。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會根據條例,履行作為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的職責,為有關計劃進行註冊及持續監察計劃的營運,以確保計劃得到妥善規管,包括財務狀況穩健。積金局的工作不包括處理個別計劃成員的資料。此外,由於職業退休計劃屬自願性質,因

此個別計劃的內容和運作細則基本上均由有關僱主按各自需要和目的而訂立。積金局未有備存全部七千多個職業退休計劃內有關個別成員和個別計劃條款的資料,包括社署津助的非政府福利機構員工參與有關計劃的數目、有關員工何時達到退休年齡,以及個別計劃就成員提取退休權益的安排等。社署亦沒有這方面的資料。在整筆撥款津助制度下,非政府機構可靈活釐定其員工架構及員工薪酬,而無須向社署匯報其員工的個人資料或薪酬待遇(包括退休保障)。

原則上,個別機構包括非政府機構的工作安排及聘用條件(包括退休保障)應由僱主與僱員按有關法例自行決定。由於條例沒有就僱員退休時領取退休金的時間作出任何限制,因此政府不會要求或鼓勵機構或受託人改變個別計劃的內容和運作細則,但政府一向鼓勵僱主與僱員加強溝通,建立和促進和諧的勞資關係,在有需要時亦會協助雙方積極處理分歧,透過協商尋求共識。

保障銀行存款

- 15. 李慧琼議員:主席,根據現行的存款保障計劃("存保計劃"),若有成員銀行倒閉,每位受影響的存款人可獲發放最多10萬港元的補償。去年10月14日,政府宣布參照存保計劃的原則,即時起向存放在香港所有認可機構的客戶存款提供全數擔保("全數擔保措施"),直至2010年年底。然而,有報道指部分銀行為客戶開設綜合理財戶口時,即使客戶未有主動要求,也會隨戶口提供"有抵押透支服務",戶口內的存款因而會被視為抵押品(不論客戶曾否使用該服務);按照存保計劃的原則,用作抵押品的存款不受存保計劃及全數擔保措施保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一) 哪些類別的銀行戶口不受存保計劃及全數擔保措施保障;
 - (二) 現時哪些銀行提供綜合理財戶口服務;該等戶口的總數,以 及當中有提供透支服務及有抵押透支服務的戶口的數目及 存款總額分別為何;及
 - (三) 自全數擔保措施實施至今,各銀行採取了甚麼措施,以確保 附有"有抵押透支服務"的綜合理財戶口客戶明白他們的存 款不受存保計劃及全數擔保措施保障,以及各銀行分別接獲 多少宗有關的查詢和取消透支服務的要求?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政府當局對質詢的詳細回應如下:

(一) 在2006年9月起實施的存保計劃下,存放於存保計劃成員銀行的合資格存款,不論以任何貨幣為單位,均可獲最高港幣10萬元的保障。合資格存款包括所有常見的存款,例如往來帳戶、儲蓄帳戶及年期不超過5年的定期存款。然而,年期超過5年的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如股票掛鈎及外幣掛鈎存款)、用作抵押的存款、不記名票據(如不記名存款證)及海外存款,以及存款以外的金融產品,例如債券、股票、窩輪、互惠基金、單位信託基金及保險,均不受存保計劃保障。

在2008年10月14日,政府宣布運用外匯基金及參照存保計劃的原則,即時向存放在香港所有認可機構的客戶存款提供全數擔保措施,直至2010年年底。全數擔保措施所涵蓋的合資格存款類別與上述存保計劃所涵蓋的合資格存款類別相同。

- (二)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及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會")並沒有備存有關資料,包括提供綜合理財戶口服務的銀行的數目、綜合理財戶口的數目、綜合理財戶口中有提供透支服務及有抵押透支服務的戶口的數目,以及存款總額。
- (三) 根據金管局在2008年12月發出的指引,銀行須在2009年5月 底前去信持有不受保存款的存戶,說明他們所持有的哪些存 款不受全數擔保措施保障。有關要求亦適用於綜合戶口下不 受保障的存款。

最近有市民關注在綜合戶口下的存款會否在其不知情的情況下用作抵押,因而不受全數擔保措施保障。儘管不同銀行有不同的合約條款安排,但自動向綜合戶口的客戶提供信貸,並將戶口內所有存款作為貸款抵押的做法,並不常見。現時採用這種做法的一間主要銀行,已同意更改有關安排,並會於本月內通知各受影響的客戶。

金管局亦已於2009年2月5日向所有認可機構發出通告,要求 認可機構盡快以書面或電郵方式通知轄下所有綜合戶口的 持有人,其所持有的綜合戶口類別有否提供有抵押貸款,讓 存戶知道自己的存款會否因用作抵押,而變為不受全數擔保 措施保障。除銀行向客戶作出通知外,金管局及存保會亦已 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如透過電視宣傳短片、報章廣告、資料單張、新聞稿及於金管局網頁發表的《觀點》文章,介紹不受保障的存款類別,以進一步增加市民對存保計劃及全數擔保措施下合資格存款的瞭解。

關於問題提及各銀行接獲有關查詢和取消透支服務要求的數據,金管局及存保會並沒有有關資料。

衞生署推行的"學生健康服務"

- **16. 李國麟議員**: 主席,關於衞生署推行的"學生健康服務",政府可否 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衞生署轄下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每年舉辦的中小學 健康教育專題講座次數,以及每年參與的學校及學生數目;
 - (二) 過去3年,每年中小學學生接受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提供的服 務的人數及百分比;
 - (三) 為何衞生署舉辦的健康小先鋒工作坊("工作坊")只針對參加 了學生健康服務的小三學生,而非所有小學生;
 - (四) 過去3年,衞生署推行的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每年舉辦講座 及活動的次數,以及每年參與的學校和學生的數目及百分 比;及
 - (五) 過去3年,有否在地區層面為中小學及學前教育機構舉辦有 關促進健康的講座;若有,每年舉辦的講座次數及參加人 數;若否,會否考慮舉辦該類講座;若否,原因為何?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主席,

(一) 衞生署在12間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舉行健康講座。除了在學校 安排下,學生亦可自行或在家長陪同下參與講座。因此, 衞生署一般以講座的參加人數,而非學校數目,計算出席 情況。過去3個學年,衞生署在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舉辦的健康講座次數及參加人數如下:

	2005-2006 學年	2006-2007 <i>學年</i>	2007-2008 <i>學年</i>
健康教育講座次數	32 571	30 499	24 814
參加人數	817 299	771 286	596 214

(二) 過去3個學年,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中、小學生數目及佔 全港中、小學生的百分比如下:

	2005-2006 <i>學年</i>	2006-2007 學年	2007-2008 <i>學年</i>
全港小學生人數	429 684	411 615	384 837
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 小學生人數	404 173	392 742	371 076
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 小學生佔全港小學生 的百分比	94.1%	95.4%	96.4%
全港中學生人數	474 998	468 565	474 398
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 中學生人數	351 881	373 037	380 945
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 中學生佔全港中學生 的百分比	74.1%	79.6%	80.3%

(三) 衞生署的工作坊自2007-2008學年開始開辦,是一個為小學三年級學生而設的專題講座,目的是讓他們認識吸煙、吸食危害精神毒品和酗酒的害處,並建立堅定信念以拒絕不良引誘。於2007-2008學年,參加工作坊的小學三年級學生佔全港小三學生約85%。

工作坊的服務對象是年齡介乎8歲至9歲的小三學生。他們較小一、小二學生年紀稍長,一般對煙、酒及毒品已有一定的認識,甚至可能開始有機會接觸到這些不良引誘。及早給他們灌輸煙、酒及毒品禍害的知識,有助他們學習拒絕誘惑的技巧。

(四)過去3個學年,衛生署的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為中學生舉辦的講座及活動數目、參與學校數目、參加人數及所佔全港中學及中學學生百分比如下:

	2005-2006 學年	2006-2007 <i>學年</i>	2007-2008 <i>學年</i>
全港中學數目	569	579	576
參加青少年健康服務 計劃的中學數目	346	350	340
參加計劃的中學佔全 港中學的百分比	60.8%	60.4%	59.0%
全港中學生人數	474 998	468 565	474 398
參加青少年健康服務 計劃的中學生人數	122 037	119 575	101 843
參加計劃的中學生人 數佔全港中學學生的 百分比	25.7%	25.5%	21.5%
舉辦的講座及活動次 數	15 219	13 075	11 508

此外,自2005-2006學年開始,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與教育局及社會福利署合辦了"共創成長路"計劃。計劃同樣是以青少年為對象,培育青少年各方面的能力,加強青少年與他人的聯繫,並建立健康的信念和清晰的價值觀。

(五) 衞生署於2006年至2008年期間,在地區層面為中、小學及學 前機構舉辦了3 259場有關健康促進的講座,共有24 840人參 加。

八號幹線

- 17. 陳克勤議員: 主席,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自去年3月21日通車至今,車流量一直偏低,而且現時仍未有專營巴士線和公共小型巴士("小巴")線行走該路段。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上述路段通車至今,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和大老山隧道 每月平均的每天車流量及其趨勢;上述路段的通車有否分流 交通的效果;

- (二) 預計上述路段的平均每天車流量在八號幹線全線通車後會 增加多少;
- (三) 會否考慮調低車輛使用上述路段的使用費,以吸引更多駕駛 人士使用該路段;
- (四) 會否與專營巴士公司和專線小巴營辦商商討,安排某些現有 巴士及小巴路線行經上述路段;若會,涉及哪些路線,以及 會否要求專營巴士公司向有關的乘客提供巴士轉乘優惠;若 否,原因為何;及
- (五) 是否知悉專營巴士公司和專線小巴營辦商有否計劃開辦行 經上述路段並分別前往九龍西和中西區的巴士及小巴新路 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就質詢的5個部分,我的答覆如下:

- (一) 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於去年3月通車以來,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及大老山隧道截至今年1月每天平均車流量詳列於附件,我們也同時列出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於其間的每天平均車流量供參考。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和大老山隧道於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通車後,每天平均車流量較前一年同期(即2007年3月至2008年1月)分別下降了6.6%、5.5%及11.2%。由此可見,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在通車初期已開始發揮分流作用,有助紓緩其他隧道的擠塞情況。
- (二) 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於今年1月的每天平均車流量約 為19 400架次,較通車初期上升約43%。隨着八號幹線(長沙 灣至青衣段)於年底落成,整條幹線全面通車後,如果整體經 濟狀況、來往機場交通流量及整體客貨運量均符合預期,整 體車流量預料會上升約15%至20%。當駕駛人士逐漸熟悉整 段八號幹線後,運輸署預期幹線的整體車流量會進一步上 升。
- (三) 在釐定現時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的使用費(即所有車輛類別劃一收取8元)時,我們已考慮多個關鍵因素,包括成本、幹線的策略性位置、替代路線的使用費、市民的接受程度和負擔能力,收費水平對交通的影響,以及社會及立法會在討論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的收費水平時所表達的意

見等。現時八號幹線的使用費已大致回應市民對生活成本包括交通費有上升趨勢的關注。我們未有計劃調低八號幹線的 收費。

(四) 運輸署一直有研究將現有巴士及小巴路線改經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的可行性。運輸署發現,改道後的路線有機會不能覆蓋部分現有的中途站。此外,部分路線亦可能因改道而增長行車距離,因而會增加乘客的乘車時間。

考慮到上述情況,以及乘客需求、交通情況及現有公共交通網絡的覆蓋範圍,以及對公共交通網絡的運作效率的影響等因素,運輸署現階段初步計劃將過海路線第373A號(華明邨往灣仔(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改經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與其他路線相比,這條路線的改道對現有乘客及行經的中途站造成的影響比較輕微,相對而言較為切實可行。運輸署會與北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探討此方案的可行性。由於此改道方案內只涉及一條巴士路線,所以它並沒有包括巴士轉乘優惠。運輸署在現階段未有計劃將現有綠色專線小巴線改行八號幹線。

(五) 在現階段,各專營巴士公司並沒有計劃開辦行經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前往九龍西和港島中西區的新巴士路線。

就綠色專線小巴服務,考慮到往來沙田和西九龍及港島中西 區已有足夠的公共交通服務,運輸署現階段未有開辦行走八 號幹線的綠色專線小巴路線的計劃。

附件

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大老山隧道及八號幹線(沙田至長沙灣段) 每天平均車流量

(2007年3月至2008年1月及2008年3月至2009年1月)

		每天平均車流量(架次)								
	松莊 マ. 1	/ ///// / / / / / / / / / / / / / / /	<i>₩</i> . <i>11</i>	 	上, 世, 儿, 队关		八號幹線			
	NAT D	<i>以隧道</i> 	送道 城門隧道 大老L		大老山隧道		長沙灣段)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3月	91 512	86 493	53 887	51 964	56 560	55 321	不適用	13 613		
4月	87 871	84 929	52 830	49 666	54 016	55 989	不適用	15 174		
5月	89 019	83 848	52 922	48 032	55 568	54 672	不適用	16 495		

		每天平均車流量(架次)							
	獅子山隧道		城門隧道		大老山隧道		八號幹線 (沙田至長沙灣段)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2007-2008	2008-2009	
6月	89 573	81 355	54 428	47 187	57 007	53 319	不適用	16 745	
7月	88 503	82 245	53 837	48 203	55 862	54 114	不適用	18 146	
8月	87 569	80 054	54 693	46 455	56 259	51 953	不適用	18 073	
9月	91 153	84 004	55 621	48 680	57 877	55 367	不適用	20 001	
10月	90 130	83 118	54 628	46 930	56 733	52 877	不適用	19 580	
11月	92 064	84 929	56 076	47 036	58 121	53 284	不適用	20 253	
12月	91 648	86 533	55 088	47 351	57 601	51 175	不適用	20 806	
1月	90 900	86 631*	54 941	50 575*	57 470	50 694*	不適用	19 411*	

註:

* 初步統計數字,有待審核。

林錦公路道路改善工程

- 18. 張學明議員: 主席,本月11日,在林錦公路近凌雲寺的一段斜路發生了一宗奪命車禍,使人關注該路段的道路安全情況。另一方面,有區內人士及居民告知本人,路政署計劃把原定於2010年年底展開的林錦公路餘段改善工程推遲1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每年有多少宗在林錦公路發生的交通意外及其造 成的傷亡人數;
 - (二) 路政署計劃推遲展開改善工程的原因、工程的最新施工時間 表和預算開支為何,以及在工程竣工前將採取甚麼措施,以 減低交通意外的發生;及
 - (三) 會否積極考慮加快展開工程,以改善有關路段的道路安全; 若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林錦公路連接大埔與元朗,為雙線不分隔行車道。由林錦公路交匯處至嘉道理農場的林錦公路段已於1990年代中期完成改善工程,該段長約6.5公里的路面已擴闊為符合標準闊度的行車

線。餘下由嘉道理農場至錦田公路的一段,行車線仍未符合現有標準,政府當局已計劃在工務項目"錦田公路及林錦公路餘段改善工程"("改善工程")下,提升該段道路至符合現有標準。路政署在2007年開展了工程的初步設計工作,並正在進行土地勘測及相關影響評估,該署稍後會陸續展開有關的法定及行政程序,以期改善工程可在2011年年初開始。

就張學明議員的質詢的各部分,現答覆如下:

(一) 由2006年至2008年林錦公路發生的交通意外及傷亡數字載 於下列兩表:

林錦公	路交	雁處	至嘉	消理	農場段
77 20 2	ν l \sim		ᅩᄁᄗ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意外宗數	15	11	18			
傷亡人數						
死亡	0	0	0			
重傷	3	4	0			
輕傷	16	14	22			

嘉道理農場至錦田公路段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意外宗數	9	6	8
傷亡人數			
死亡	0	0	0
重傷	0	0	0
輕傷	11	6	10

(二) 上述改善工程於2007年提升為乙級工務計劃項目,原擬於2010年年底前展開,不過,路政署在初步設計階段進行岩土評估研究時發現,有需要一併進行較大型的斜坡改善工程,確保沿路斜坡符合現有的安全標準,因此,該署有需要擴大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499章)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範圍,加長了有關環境評估所需的時間。根據目前的進度,改善工程的動工時間須稍為押後至2011年年初。

改善工程涉及改善長約3.9公里的錦田公路路段,以及長約1.3公里的林錦公路路段,這兩部分路段現時為雙線不分隔行車道,為維持雙程行車,工程須分階段進行,預計約5年時間完成,工程費用約為2億元。

在工程展開前,運輸署和路政署會繼續因應路段的實際情況,研究和實施短期的改善措施,例如為路面鋪設防滑物料、安裝防撞欄、加設交通警告標誌等,減低發生意外的機會。此外,日後在施工期間,當局會擬定臨時交通管理措施,並成立工地交通聯絡小組,成員會包括警務處、運輸署、路政署和其他有關團體的代表,聯絡小組會密切留意有關的臨時交通管理措施,確保運作暢順。

(三) 路政署目前已完成改善工程的初步設計,並會於短期內諮詢 元朗區議會和八鄉鄉事委員會,然後展開建造工程前的法定 及行政程序,包括向公眾展示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根據《道 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於憲報公布工程方案, 方案獲批准後向立法會申請撥款等,我們會盡可能縮短以上 程序所需的時間,爭取工程盡早動工。

重新檢視提交法案及政策建議的優先次序

- 19. 馮檢基議員: 主席, 行政長官在本年1月15日的本會答問會上表示, 為了應付金融海嘯的影響, 每個負責任的政府都會把現時看到的政策重 新檢視其優先次序, 把無急切需要並與應付金融海嘯無關的政策押後處 理。就此,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政府於去年10月向本會提交的立法議程顯示,政府擬於 本立法年度向本會提交27項法案,而至今已提交了當中的4 條,政府會否如期在本年度內向本會提交其餘的法案;若 否,是否基於上述原因;及
 - (二) 原定在今明兩年推出的"看到的政策"及原定的推出時間 表;除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外,其他經重新檢視後會押後推 出的政策建議,以及押後的理據?

政務司司長:主席,

(一) 政府當局在2008年10月向立法會提供2008-2009年度立法議程,列出27項擬於本立法年度內提交立法會的法案,當中5項預計於上半年度(即2008年10月至2009年2月)提交,其餘則預計在下半年度(即2009年3月至7月)提交。

在本立法年度上半年,政府共提交了4項法案。當中3項按照 原本的時間表(即《2008年公眾衞生及市政(修訂)條例草 案》、《2009年道路交通(違例駕駛記分)(修訂)條例草案》和 《2009年紀律部隊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一項(即 《2009年法律滴應化修改條例草案》)為提前提交。數目與 2008年10月向立法會提供的立法議程大致相同。兩項未如期 在上半年度提交立法會的法案為《建築物管理(修訂)條例草 案》和《家庭暴力(修訂)條例草案》。就《建築物管理(修訂) 條例草案》而言,政府就法定聲明規定諮詢民政事務委員會 時,委員留意到公眾對保留現行的法定要求持不同意見,並 要求政府當局探討以行政措施協助管理委員會委員遵守現 行的法定聲明規定。鑒於議員的意見,政府會先研究有關的 行政措施。至於《家庭暴力(修訂)條例草案》,政府按原定 的時間表於去年12月就建議修訂諮詢福利事務委員會。委員 對建議持不同意見,隨後委員會更於本年1月特別舉行了兩 場公聽會,廣泛邀請團體代表和市民就建議修訂表達意見。 政府現正詳細考慮各方提出的意見以進行條例草案的草擬 工作,政府的目標仍然是在2008-2009立法年度內向立法會提 交有關法例修訂。

- 一如以往,政府會在立法年度中期檢討立法議程。完成中期檢討後,政府會按慣例向立法會提供一份立法議程更新本,羅列政府在下半年度(即2009年3月至7月)擬向立法會提交的法案。
- (二) 行政長官於2009年1月15日公布決定將有關2012年兩個選舉辦法的公眾諮詢稍為押後至2009年第四季,讓社會集中精力處理金融海嘯帶來的經濟問題。各政策局會繼續就其轄下的政策建議進行相關準備工作,並會不時按當前的情況作出檢討。倘若政策建議的時間表有重大的改動,當局會按現有機制向立法會作出匯報。

提高道路的使用效率

- 20. 涂謹申議員: 主席, 關於提高道路的使用效率,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於2007年11月21日回答本會議員的 質詢時曾表示,運輸署開發的運輸資訊系統所提供的兩項主

要服務(即智能道路網及公共運輸資料服務)預計會於去年下 半年分期向公眾開放,有關服務現時仍未推出的原因,以及 預計何時推出服務;

- (二) 鑒於運輸署於2007年1月18日表示,在九龍區通往過海隧道 引道的重要交通分流點之前安裝6組行車時間顯示器的工程 預計會於本年年中完成,有關工程現時的進度為何;會否按 工程進度分階段啟用顯示器;
- (三) 鑒於運輸及房屋局曾於去年4月表示會為西九龍進行全面的 交通研究(包括對區內道路網絡提出建議),並會於去年12月 完成研究的第一階段,研究的結果仍未公布的原因為何,以 及預計何時作出公布;及
- (四) 去年有否就發展智能交通系統方面進行研究或擬訂計劃;若 有,詳情為何?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主席,

就質詢的4個部分,我的答覆如下:

(一) 運輸資訊系統的安裝工作已於去年完成。運輸署現正進行系統微調,與其他部門的相關系統連網交換數據,進行內部測試及更新數據等工作。運輸資訊系統提供的兩項服務,即公共運輸資料服務及智能道路網,預計將分別於今年第二季及第三季開始分期向公眾及業界開放。

私營機構的增值服務供應商(包括電訊公司、車隊及貨運營辦商、物流及資訊科技機構),可利用智能道路網提供的資訊,發展智能運輸系統的應用,例如汽車導航、車隊管理系統及公眾人士的個人化資訊服務。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市民則可利用公共運輸資料服務,根據車程、票價或轉乘次數,搜尋最適合的路線。駕駛人士亦可透過互聯網在電子地圖上根據不同選擇,例如距離、時間、隧道費用等,搜尋最適合的駕駛路線。

(二) 把行車時間顯示系統擴展至九龍區的工程已於去年10月展開,預計於2010年年初完成並投入服務。由於是項工程於投標資格預審階段所用時間較預期長,因此未能按原定計劃於今年內完成。

行車時間顯示系統收集取道3條過海隧道過海的車速資料。 經過中央電腦分析這些資料後,行車時間顯示器會顯示取道 有關過海隧道過海的預計行車時間。整套行車時間顯示系統 需要於完成測試後,才能有效地運作,因此不能分階段提早 讓已完成的顯示器投入服務。

- (三) 西九龍的整體運輸研究,包括為顧及該區未來發展需要興建的道路及行人過路系統,以及這些設施如何互相配合等問題,預計可在2009年年中完成。在實施有關的工程項目及相關的交通管理措施前,政府會諮詢公眾及油尖旺區議會。運輸署已定於2009年2月26日聯同路政署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部分新交通基建設施諮詢油尖旺區議會。
- (四) 運輸署於2007年展開了《利用先進科技於事故管理的可行性研究》。有關研究預計將於今年年中完成。運輸署會根據研究結果,決定如何進一步利用先進科技提高處理事故的能力。同時,運輸署會就發展智能運輸系統的策略適時進行檢討,以促進交通流量、提高本港道路網的安全和效率,以及交通運輸資訊的發放。

此外,運輸署為發展智能運輸系統,正計劃陸續進行下列工程:

- 一 在港島東區加裝一套行車時間顯示器;
- 在新界區5個地點研究安裝行車速度屏,以圖示方式提供 前方路段的交通狀況;及
- 一 陸續擴展現有的網上行車速度圖,由現時覆蓋香港、九 龍及新界南的主要道路擴展至覆蓋全港所有主要幹道。

法案

法案首讀

主席:法案:首讀。

《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秘書:《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法案二讀

主席:法案:二讀。

《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財政司司長:主席,我謹動議二讀《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這是我的第二份財政預算案。

(黃毓民議員舉起1塊標語牌)

主席:財政司司長,請你暫停。黃毓民議員,請將你舉着的標語牌放下。 (黃毓民議員將標語牌放下)

主席:財政司司長,請繼續。

財政司司長:主席,這是我的第二份財政預算案("預算案")。自從我發表去年的財政預算案之後,全球的經濟金融環境已經出現了巨大的變化。由美國次按問題演變成的金融危機,是全球經濟自1930年代大蕭條以來所面對最嚴峻的挑戰。這場世紀金融風暴,已經由金融層面蔓延到實體經濟,引致全球經濟衰退。作為一個小型的開放經濟體系,香港無可避免亦會受到打擊,而我們的整體經濟將會出現衰退。

處於這個大時代的轉折點,我們不但要有遠大的目光和勇氣,亦要有解決問題的策略和能力,以盡力阻截金融風暴所造成的連鎖效應。我們更要運用專業知識,掌握金融風暴的來勢,作出因時制宜的判斷和對策,包括應付金融系統的資金流動問題、紓緩企業的借貸問題,以及鞏固社會的信心。

我十分理解金融風暴為市民帶來的威脅,亦感受到大家的憂慮。所以,我會密切注視因經濟走下坡而出現的社會問題,包括失業、收入下降和因股市樓市調整而出現的負財富效應。我亦會以坦誠的態度,將經濟前景的好與壞,全盤清晰地向市民闡述,希望社會各界能夠掌握現實情況,同心同德,攜手走出經濟低谷。

對於市民來說,一份工作至為重要。在金融風暴中,一份穩定的工作便好像一艘船的錨,使船隻不致在風浪之中漂泊,而保障就業最有效的做法,便是搞好經濟。所以,我們有需要在短期內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在全球經濟低迷期間,集中精力推動中長期發展,打好經濟基礎,加強現有優勢,尋找新機遇。金融風暴亦沖擊不少市民的生活。對於一些生活困頓的市民,我們有需要幫助他們紓緩困境,協助他們度過面前的難關。

在這個背景之下,我在制訂今年的預算案時,定下了3項原則。第一,因應本港經濟衰退和失業率上升,我會優先處理有效創造職位及支援就業的措施。第二,我會考慮一些能夠提升香港整體經濟競爭力及改善善社會質素的建議。第三,為了推動香港經濟恢復健康增長,我會考慮一些針對香港經濟持續發展的措施,發掘新機遇,發展一些對我們長遠有利的新經濟火車頭。

在這份預算案,我會闡述政府在奉行審慎理財的原則和符合香港市 民利益的前提下,所採取的短期和中長期策略:

- 在短期策略方面,我會推出更多保就業措施,加強自去年9月 推行的一系列抗擊金融危機及保就業的計劃,務求進一步保持 市民的信心;
- 一 在中長期策略方面,我們會抓緊時機,把握內地機遇、鞏固金融優勢、推廣旅遊和落實基建,令香港在今次金融危機中可以迅速復元,繼續健康發展;及
- 一 在發展經濟的同時,我們亦會與市民攜手共建關懷社會、支持 和支援弱勢社羣、建設社區及提升生活質素。

我有信心,在金融風暴過後,香港的經濟將會再展活力。我有信心, 憑藉忠誠的態度和務實的政策,我們會保持香港人的生活水平。我有信心,金融風暴只會是香港人成功路上的波折。雖然經濟形勢一時緊張, 但憑藉香港人的堅毅和智慧,一定可以度過這一次的難關。

受到金融危機及全球經濟放緩的影響,2008年下半年香港經濟無可避免受到嚴重打擊。本地生產增長率逐季顯著放緩,由第一季的7.3%,第二季的4.3%,跌至第三季的1.7%,而在第四季更出現2.5%的負增長。整體而言,2008年全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為2.5%,低於過去10年的趨勢增長。(圖一)

貿易方面,由於海外市場疲弱及環球信貸緊縮,香港貨物出口在過去一年逐步放緩,全年僅錄得2%實質升幅。消費意欲亦明顯轉弱,隨着資產價格下跌和經濟前景變得較為暗淡,在2007年急速增長後,本地私人消費開支在2008年僅增長1.8%。

企業的投資及招聘態度在去年後期亦日見審慎。全年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微跌0.3%。失業率在去年年中跌至3.2%的10年低位後便掉頭回升,最新的數字是4.6%。金融危機亦導致本港樓市在去年後期急速調整,令第四季的負資產個案上升至超過1萬宗,佔所有住宅按揭的2%。(圖二)

本地通脹在去年大部分時間受到世界食品價格急漲的影響而上 升。私人租金早前由於需求增加而上升,亦帶來通脹壓力。不過,在去 年下半年,世界食品和能源價格回落,加上消費需求減慢,令本港面對 的通脹壓力在去年年底明顯減退。 我在上年發表的預算案及行政長官在去年7月提出的一系列利民紓困措施,有效地幫助降低整體通脹。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亦認同這些措施對經濟有適時的提振作用,並減少弱勢社羣因受食品價格和經濟逆轉而受到的影響。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2008年全年的通脹率平均為4.3%。如果沒有政府一次過措施,通脹率是5.6%。(圖三)

2009年會是艱難的一年,無論是對外貿易或內部需求,預料皆會表現呆滯。我預測香港2009年全年本地生產總值會有2%至3%的收縮。這是自1998年亞洲金融風暴以來,經濟再次出現年度負增長。隨着經濟進入衰退,就業情況會進一步惡化,失業率亦會有上升壓力。通脹方面,由於需求會較疲弱,加上全球商品價格在去年下半年開始大幅下降,我估計2009年整體通脹率將會進一步回落至1.6%。

面對各國經濟下滑,大家都希望全球經濟可以盡早全面復蘇。不過,由於環球金融市場仍然不穩定,情況不斷演變,加上各地刺激經濟方案效果不一,相信全球經濟仍須經歷一段時間才可以回復正常,現時實在難以準確估計經濟何時可以復蘇。我會在今年年中再交代最新的整體經濟情況。

就2008-2009年度結算,我預計2008-2009年度經營開支是2,600億元。由於2008-2009年度開支包括了一系列一次過藏富於民及利民紓困的措施,所以經營開支較2007-2008年度上升27%。

在經營收入方面,我上一份預算案已計及一系列的稅務寬減措施,但去年經濟高速增長的滯後影響使今年的利得稅及薪俸稅收入較預期為高,加上金融危機對稅收的影響尚未在2008-2009年度全面反映,所以我預計2008-2009年度的經營收入有2,780億元,較原來預算高出286億元。

至於非經營收入方面,地價收入預計只有169億元,比預算的431億元低262億元,更較2007-2008年度下跌73%。

在基本工程開支方面,撇除撥給西九管理局的216億元,政府工程的開支在2008-2009年度的修訂預算為230億元,較原先估計的218億元多出12億元,與2007-2008年度的205億元相比,高出12%。我預期政府在2009-2010年度的基本工程開支將有更大的升幅。

總的來說,我預計2008-2009年度的經營盈餘為180億元,綜合赤字 則為49億元,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0.3%,跟原來預測的75億元赤字相 差不大,可以說是大致收支平衡,而財政儲備在2009年3月底預計為 4,880億元。

我在去年的預算案提及我們奉行的公共財政原則,即審慎理財、量 入為出、簡單而低稅率的稅制,以及"市場主導、政府促進"的方針。此 外,我亦解釋我所堅守的3個基本信念,即務實、社會承擔及可持續性。 這些基本信念符合香港的整體利益。

我相信,公共財政應反映市民的需要,政府開支也應該合理地回應 社會的訴求。面對經濟衰退,在保持公共財政政策穩定的同時,我會善 用政府的資源和力量,積極協助解決市民面對的問題,務求截斷經濟惡 性循環,盡量減低經濟下滑帶來的負面影響。

我在去年推出一系列利民紓困措施,目的是讓市民分享經濟成果。 在經濟環境惡化時,公共財政可發揮更大效用。更積極和更主動的公共 財政政策,當然不是為了扼殺市場的活力,而是要有效地發揮政府作為 促進者的角色。我會務實地審視各經濟環節,果斷地為經濟注入動力, 增強市場信心,使企業和市場可以更好地發揮。我亦會環顧社會不同階 層的情況,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協助。

環球金融危機在去年9月急劇惡化,我們當機立斷,採取了多管齊下的策略性措施。

- 一 首先,我們在去年9月開始推出了一系列措施確保金融機構及 市場穩定,加強市民對本港金融體系的信心。這些措施包括為 銀行體系提供流動資金支持,根據存款保障計劃的原則為市民 的存款提供百分之一百保障,以及設立備用銀行資本安排,為 有需要的銀行注資等;
- 一 第二,針對中小企的資金需要,我們在去年11月和12月分兩階段推出了新措施。在首階段,我們增加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貸款用途的彈性和延長"營運資金貸款"的保證期;在第二階段,我們設立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把政府的信貸保證增加至七成,並提供高達1,000億港元信貸保證,幫助解決中小企資金周轉的困難。自這些措施推行以來,至今政府已批出超過3000宗信貸保證申請,涉及貸款額超過60億元;

- 一 第三,行政長官在經濟機遇委員會會議後宣布一系列保就業措施,包括全速加快大小基建工程、招聘公務員和開設臨時及其他職位,於今年提供超過6萬個就業機會。此外,政府亦推動公私營合作,包括與各大學、法定機構和本地及國際商會合作,共同創造就業及實習機會;及
- 一 第四,國家在去年11月推出4萬億元人民幣刺激經濟方案,並 於去年12月推出14項措施全力支持香港穩定金融體系和發展 經濟。我們正積極與中央及內地有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把握 這些機遇,增加商機及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主席,我在去年的預算案中推出了一系列財政措施,在紓緩通脹壓力的同時,亦為預期在2008年年底經濟開始放緩時作出準備,加上行政長官在去年7月中公布額外10項改善民生的措施,涉及的款額共達570億元,這等於2008年本地生產總值的3.4%。這些利民措施都有助減輕基層市民及中產人士的生活壓力,達致紓解民困的目標,而部分措施,如降低標準稅率、電費補貼及食物援助等,在2009-2010年度仍會繼續讓市民受惠。

足夠的就業機會是社會穩定的重要元素。我認同社會上的一些意見,認為保就業不應過分集中在某些行業,應讓各行各業得益。編製這份預算案時,保就業是我首要的目標。因此,我們不會隨經濟下滑及政府收入減少而緊縮開支。我們採取反經濟周期的開支政策,下年度的政府開支會超過3,000億元,有助紓緩經濟收縮的壓力,以及增加內需和就業機會。

我們還會推出一些針對性措施,提供各類型的工作及實習機會。這些措施可分為以下4方面:

第一,我會預留4億元的非經常撥款,加強及整合目前由勞工處推 行的一系列就業計劃,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培訓及入職機會。我們會提高 津貼,鼓勵僱主聘用中年人及殘疾人士,並延長津貼期。在未來兩年預 計會有44 000名人士受惠。

第二,我會增撥1,300萬元,以便勞工處能更積極協助在金融危機中因企業裁員和倒閉而受影響的員工,為他們提供適切的就業支援,包括主動與他們聯絡,並為他們提供優先的就業轉介及選配服務,協助他們盡快找到合適的工作。此外,我們也會舉辦更多招聘會,向受影響的人士提供多元化的就業資訊。

第三,針對畢業生在年中投入勞動市場的情況,我們已與大學教育 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及自資大學、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及有關商會探討紓 緩畢業生就業困難的措施,並得到他們的積極回應。我們會在年中推出 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安排有興趣的畢業生在本地或內地的企業實習, 接受6至12個月培訓,以協助他們擴闊視野,增加歷練,並為工商界培 育人才。我已為計劃預留約1.4億元,以便為有關的實習機會提供津貼 和支付相關的費用,預計約有4000名畢業生受惠。

第四,我會增撥約11億元非經常撥款,在不同的政策範疇提供多類型工種。這包括:

- (一) 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合作,推行一項為期兩年的"樓宇更新大行動",維修1000幢破舊的樓宇,包括沒有業主立案法團的舊樓。我會預留7億元,而其餘兩個機構亦會各斥資1.5億元,協助這些舊樓業主進行維修改善工程。長者自住業主可獲全數資助維修費用,以4萬元為上限,而非長者業主則可獲資助八成費用,以16,000元為上限。這建議可在未來兩年開創1萬個就業機會;
- (二) 預留1億元以協助相關的主辦機構在未來3年籌辦更多具吸引力的文化藝術和體育盛事,進一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的盛事之都。這將有助吸引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旅客訪港,刺激消費,帶動經濟。預計這些活動會創造約2800個職位;
- (三) 撥款7,800萬元,推廣及舉辦以"綠色、文化、活力"為主題的 社區參與活動,並宣傳今年舉行的東亞運動會。我們也會利 用這項撥款,藉着今年建國60周年的機會,與社會各界攜手 推出一系列的慶祝活動,包括文藝表演、展覽、青少年交流 等。這些活動亦會為從事節目策劃、安排、宣傳及推廣行業 帶來約260個就業機會;
- (四)預留6,300萬元以教育互聯網用戶,尤其是年青學生,如何正確安全使用互聯網。預計這項為期1年的教育活動會創造約500個職位;及
- (五) 額外撥款1.3億元,用作進行及提升政府大樓及公共設施的能源效益工程,在建設優質城市及環保建築之餘,我們預計會創造另外200個職位。

上述措施除了直接創造職位外,亦為有需要的人士,包括年青人、畢業生、婦女、中年人及殘疾人士提供培訓及入職機會。這些措施須撥款16億元,在未來3年創造約62 000個工作及實習機會。

面對當前的挑戰,我們要提出具體及適時的應對方案,增加就業機會,為香港經濟注入新動力。同時,我們亦要制訂香港經濟的長遠發展策略,為我們下一代奠定穩固的基礎。

為了克服金融風暴帶來的挑戰,市民期望我們應有所作為。經濟環境出現嚴峻變化,為政府帶來一些新的角色。我們不應以坐視不理的態度,令香港錯失發展良機。我們將以積極主動的態度和具體有效的政策,推動經濟發展。在這過程中,政府將與社會更緊密地合作,在有需要的時候,政府將更主動地為經濟發展鳴鑼開道。舉例來說,隨着中港經濟融合,兩地的經濟越來越密不可分。香港有需要在國家的規劃之中,找尋適當的位置和角色。以往企業先行、政府跟進的模式,已經不能全面適應形勢發展。我們有需要更深入地參與新的規劃,無論是區域經濟層次的規劃,或是國家層次的戰略定位,政府作為"先行者"的角色都會越來越重要。

政府更主動地推動經濟發展,絕不代表我們放棄尊重市場的原則。當市場發揮其功能,政府便不應介入。政府有所作為亦不代表我們會走向一條崇尚政府干預,包攬一切的道路。我們會以務實的態度,審視經濟發展的前景,在有需要時為經濟發展提供合適的平台。市場也有失效的時候,政府介入的切入點,便是以市民的利益為依歸,為社會提供一個長遠發展的平台,最終提升香港的整體競爭力。

我們將會更主動地發掘經濟機遇,更積極地推動經濟發展。舉例來說,我們倡導就業培訓,推動大學和商會參與,為大學生提供實習機會。 我們亦會推動綠色經濟,鼓勵商界的投入和社會的支持。我會在以下的 篇幅闡述香港經濟持續發展的主要策略,包括:

- (一) 加強區域經濟發展及與內地經濟融合;
- (二) 鞏固香港作為金融、工商業支援及專業服務、物流和旅遊樞 紐的地位;
- (三) 拓展經濟新領域,包括科技、創意及綠色經濟,提升香港長遠的競爭力;及
- (四) 落實發展及促進建設,投資未來。

香港經濟與內地尤其與珠三角的互動經過近30年演變,關係已經密不可分。我對前景的信心,也建基於香港背靠祖國。為配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今年1月公布的《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綱要》"),粤港雙方同意優先集中推動4個合作領域,包括金融業、服務業、基礎設施和城市規劃,以及創新和科技,以便更有效和快速推進《綱要》的落實和跟進工作,並建議將"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納入國家"十二五"規劃。

粤港澳三地政府亦進行了首次高層協調會議,商討如何具體推進《綱要》的實施和三地共同開展區域合作的項目,並取得工作重點的共識。下一步,我們會坐言起行,透過具體的措施以尋找機遇,在區內經濟走向產業結構升級轉型時,與大珠三角區域一起發展。我們會好好利用《綱要》賦予的契機,全方位推動粤港澳三地合作,為大珠三角區域制訂最有利的長遠發展方向和目標。

作為區域的金融貿易及服務業中心,香港必須繼續加強與內地的基建聯繫。我們會加快研究及推動各項重大跨境基礎設施,包括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港深機場軌道聯絡線及蓮塘/香園圍口岸。

特區政府支持兩岸"三通"的全面落實。雖然"三通"在短期而言可能會令香港部分中介角色淡化,但我相信在中長期,"三通"將會令兩岸四地的經貿往來更自由,而香港仍會繼續佔有策略性的地位,從"三通"中獲得更大的經濟利益。我已成立跨部門督導委員會,研究和統籌促進香港與台灣經貿關係的整體策略和工作計劃。

香港貿易發展局的台北辦事處已在去年年底開始運作,並會全面加強在台灣的貿易及服務業的推廣工作。此外,我們正積極推動本地工商界和在港台商組成"香港一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為兩地工商企業提供直接交流的機會,有助進一步促進港台經貿、投資、旅遊及其他方面的合作。

香港與澳門的關係一直密切,加強港澳合作已是兩地政府的共識。 現時港澳特區的合作和聯絡已提升至一個由我和澳門的經濟財政司司 長牽頭的港澳合作會議。《綱要》為港澳合作提供更多空間,我們認為 有需要加強與澳門在經濟及其他領域方面的聯繫,特別是在旅遊會展、 跨境基建、經濟發展等範疇,謀求在不同領域結合兩地的優勢,創造互 補雙贏的局面。 雖然香港正面對全球金融危機及其他外圍因素影響,但我們仍具競爭優勢,即完善的制度、優秀的人才、雄厚的商業基礎及優良的地理位置。我們會繼續善用這些優勢,強化金融、物流、旅遊、工商業支援及專業服務四大支柱行業,推動整體經濟發展。

在強化這些支柱及保持我們的優勢方面,人才是我們最寶貴的資源。我們會繼續大量投資教育,培育人才。在2009-2010年度,我們的教育開支預算為617億元,是政府開支的最大範疇。

香港作為國際城市,我們要培育中英兼擅的人才,也要培育年青一代具備自學、創新和應變能力。政府為今年9月開始實施的新高中學制作好準備,並為此動用約75億元支援高等教育院校籌備新課程和進行基建工程,以及為中學提供專業支援。全面實施新學制後,我們每年須額外投放約20億元經常開支,以應付中學及高等教育的新增需求。我們亦計劃在未來數年投放約9.5億元推行措施,以配合中學教學語言的安排及加強小學英語的教與學。此外,政府計劃由下年度起,每年額外投放2,100萬元推動國民教育,增加教師和學生到內地交流和學習的機會。

粤港澳合作措施必定有利推動經濟發展,為香港的物流業及其他服務業帶來不少商機。我在去年年底帶領一個商務代表團,從廣西的南寧經憑祥友誼關陸路到越南河內探訪,目的是加強我們對兩地經濟狀況及營商環境的瞭解,尤其是尋找在物流業和專業服務方面的機遇。我們會致力加強航運、空運及陸路運輸網絡,全方位提升香港作為區內物流樞紐的地位,包括在航空交通管制方面增撥資源,以及積極優化船舶註冊服務。我們亦會爭取在CEPA下引進更多在廣東省先行先試服務業開放措施,以支持多個香港具優勢的服務領域,以及繼續與有關機構緊密合作,加強支援本地工商業,協助它們拓展海外和內地市場。

自從發生金融危機以來,全球金融業正面臨重大改變,各經濟體系都在金融創新與有效監管之間,尋找新的平衡點。正當環球金融面臨重大變革的時刻,我們要立足於香港的優勢,不斷優化監管制度,以務實的態度,高瞻遠矚的眼光,走出一條可行,並有利於香港和國家長遠發展的道路。

金融服務業是高增值行業,與其他專業服務息息相關,唇齒相依。 高效完善的金融業為各行各業帶來融資渠道,提升百業的競爭力,間接 創造不少其他職位。因此,我們應掌握時機,提高金融業的市場效率、 監管和透明度,增加我們的競爭力,為加強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做好準備。 去年11月,我們有機會參與國家代表團出席在華盛頓舉行的G20領導人金融高峰會。各國領導人於會後發表的宣言,勾劃出國際金融體系的改革道路和有關的行動綱領。G20的領導人將於今年4月在倫敦舉行另一次高峰會,討論有關改革工作的進度,以及與經濟有關的議題。我們會積極參與有關的準備工作,並期望該會議能在振興市場信心、促進世界經濟增長和推動國際金融體系改革等方面取得成果。

我們亦會進一步拓展和深化與新興市場的金融合作,以鞏固香港作 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伊斯蘭金融蘊藏不少商機,有一定的發展潛 力,是香港要積極開拓的重要金融領域之一。由於大部分伊斯蘭金融產 品的結構涉及資產的出售和回購,所以這類交易在香港可能會牽涉某些 稅務責任。因此,我們計劃在2009-2010年度內向立法會提交建議,為 發行伊斯蘭金融產品提供一個與傳統金融產品公平競爭的環境,建議內 容包括為印花稅、利得稅和物業稅的安排作出必要的修改和釐清。

雷曼兄弟迷你債券事件帶出銀行經營證券業務的若干問題。我們已 仔細研究由香港金融管理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分別撰寫的 報告,並制訂行動綱領,就改善建議分階段進行諮詢和落實有關措施, 以完善規管及加強保障投資者。

我們正聯同監管機構全力推進首階段的改善措施,包括引進新的行政指引和守則,以加強規管金融中介機構的業務營運及操守。部分改善措施已即時實施,其餘會在監管機構進行諮詢後逐步落實。同時,我們正為下階段的工作進行研究,就若干有關金融規管架構結構性調整的課題籌備市場和公眾諮詢,我們亦會吸納立法會研究雷曼兄弟相關迷你債券及結構性金融產品所引起的事宜小組委員會的意見,相信有助制訂有關立法建議。我們會因應香港本身的獨特背景和需要、環球金融發展趨勢、國際金融機構(包括G20及金融穩定論壇)的建議,並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認真和務實地進行檢討及落實有關措施。

推動債券市場的發展,是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其中一項重要工作,有助提供更多元化的投資工具及集資渠道,吸引更多海外資金流入,並促進金融體系的穩定。政府在這方面進行了不少工作,除了提供所需的金融基礎設施及有關的稅務優惠外,亦透過發行不同性質的債券,為投資者提供更多選擇。為了進一步深化債券市場的發展,我們建議推出一個全面的計劃,因應市場情況及其他因素,以較具系統性的模式,逐步發行政府債券。這將有助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持續發展。

我想強調,政府債券計劃的目的,是進一步推動債券市場發展,亦會為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額外的選擇。鑒於目前投資市場的情況及利率處於低水平,我們相信投資者對優質債券有一定的需求。我會將計劃下籌集到的資金撥入一個在《公共財政條例》下成立的新基金,與政府的財政儲備及帳目分開處理。我們會就債券計劃的有關詳情,於稍後聽取業界意見,以及在執行時因應市場需要作出調節。我們會把握時機,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發行債券及成立基金的決議草案,落實計劃。我們亦會與業界研究現行的金融基礎設施及機制是否有需要作進一步改善,以促進債券產品的發展。

在改善營商環境及促進經貿、投資和人才互通方面,與世界主要經濟體系簽訂避免雙重徵稅協議,有助減輕企業和個人稅務負擔及消除課稅的不明朗因素,並可提升香港作為國際商貿及金融中心的地位。為此,我在去年12月訪問越南時,與該國簽署了香港第五份的這類協議。

近年,我們的主要貿易夥伴已提高協議下對稅務資料交換的要求,不過,香港的現行法例卻未能配合。為進一步擴大香港的避免雙重徵稅協議網絡,我們在去年年中就放寬稅務資料交換事宜徵詢了業界的意見。我認為,工商及專業界普遍贊成香港的稅務資料交換安排必須與國際接軌,讓香港能夠簽訂更多協議。我們準備在今年年中之前提出具體的修例建議。

旅遊業是香港的重要支柱,現時聘用了超過17萬名從業員。面對當前嚴峻的經濟環境和其他地區的競爭,我們必須採取更進取的方式促進旅遊業持續發展,為香港的服務業,包括零售、餐飲和酒店等行業,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個人遊"於2003年7月開展至去年年底,已有超過3 500萬名內地旅客以"個人遊"方式訪港,刺激各消費行業。中央政府在去年12月宣布進一步擴大內地居民來港旅遊的措施,更便利超過860萬名深圳常住居民來港,促進本地旅遊。下一步,我們會聯同粵澳兩地政府,建議放寬"個人遊"來港的試點措施,由深圳擴展至全廣東省居民。

我們已與旅遊發展局("旅發局")重新調整推廣策略,開拓新的旅遊產品,以及加強在高增長客源市場的推廣,包括日本銀髮一族、台灣年青客羣和印度家庭旅客等。香港與日本政府已把2009年定為"香港日本觀光交流年",向日本推廣香港的多元化旅遊產品,提高日本訪客對香港的興趣。政府亦決定出資興建郵輪碼頭,預期可在今年內動工,在未來數年可創造超過3000個職位。我們亦正積極與華特迪士尼公司商討

擴建香港迪士尼樂園,以及可能涉及的合營公司資本重整。我們期望可以盡快達致一個既能夠增加樂園吸引力,又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的方案。

去年,我宣布免收葡萄酒稅後,市場反應良好,而葡萄酒貿易、集散及其他有關業務都有明顯增長。截至去年12月的10個月內,輸入本港的葡萄酒總值達到26億元,與2007年同期比較,增加了82%。順着這良好的發展,加上《米芝蓮港澳指南》的出版,我們會透過旅發局於今年10月與著名釀酒區合作,推出香港國際佳餚美食節,加強宣傳香港為亞洲美酒美食中心,吸引更多旅客訪港,刺激消費。我們與多個產酒貿易夥伴已簽訂合作協議,內容涵蓋投資推廣、展銷及人才培訓等,以強化香港作為區內葡萄酒集散和貿易中心的地位。我們積極鼓勵有意進軍亞洲市場的酒商參加在本地舉行的酒展,並在香港建立業務。

為加強發展會展旅遊的軟件和硬件,我主持了一個跨界別的督導委員會,統籌各有關部門的措施,包括便利經常來港的商務旅客出入境安排,以及加強協調有關的政府部門、駐海外辦事處和非政府機構。旅發局亦於去年11月成立"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專責推展海外宣傳活動及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此外,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的中庭通道擴建計劃將於今年上半年完成,專用展覽面積將增加四成。

面對全球金融危機,各國政府都檢視其經濟發展的主要策略。社會上亦有一些意見認為,政府應推動產業多元化。我覺得在經濟不景時期,我們更要有遠大的目光,發展高增值經濟活動,以拓展新領域及促進經濟持續發展。我會闡述我們在促進科技、創意及綠色經濟的發展路向。

推進科技發展是一項長遠工作。我們會繼續朝着高增值和知識型的 方向發展,並會積極透過基礎設施、人才培訓、與內地及其他經濟體系 合作和資助計劃等措施,推動創新科技以提升香港的競爭力。

去年,特區政府、深圳市政府與美國杜邦公司成功進行合作,在香港科學園設立了太陽能光伏電薄膜研究及產業平台,並在深圳設立相關生產設施,不但成為首個"深港創新圈"重大科技項目,還成功吸引及帶動其他太陽能光伏電科研公司申請進駐香港科學園。杜邦公司亦開始與我們5個研發中心之一的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合作,進一步研究太陽能光伏電技術。

我們會繼續與深圳合作,以這模式吸引更多海外企業來港進行科研工作。此外,為進一步推動在"深港創新圈"下各方面的合作,除了每年由深港雙方聯合撥款資助兩地的科研合作項目外,兩地政府將會制訂未來3年的行動方案。特區政府將繼續與廣東省政府研究開發其他科技發展的範疇,推動珠三角整體的科研能力,以及協助珠三角港資企業升級和轉型。

在推動創新科技方面,香港科學園提供了優質的環境及先進的實驗室和研發設施,並透過創業培育計劃協助新進的科技公司,為企業發展業務造就新的商機及就業機會。香港科學園第一期及第二期已啟用,現時共有二百五十多間本地及外地的科研機構進駐,提供了六千多個科技工作崗位。園內公司每年的營業額為600億至700億元,為提高香港產業競爭力及擴闊香港經濟基礎作出重要貢獻。

我們在科學園第二期發展中,亦預留了兩座特別設計的實驗室大樓,以支援生物科技研究,大樓會在今年4月投入服務。生物科技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我們的大學亦具有優良的條件發展生物科技。有多間國際知名和極有潛質的生物科技公司已在香港進行科研工作,為開創發展建立良好的基礎。除了重點培植的電子、精密工程和資訊科技外,生物科技將成為科學園新增的聚羣。

為了確保科學園能繼續匯聚及發展香港科研能力,以配合香港經濟結構轉型及企業對科研設施的需求,並推動粤港科研資源合作的策略發展,科學園已為未來發展進行研究,探討開發第三期的可行性及發展計劃。我們會研究科學園提交的報告,就擴展科學園作出決定。

近年,經濟轉型及工業形態轉變帶來了挑戰和機遇。在推動工業發展方面,我們一向擔任積極促進者的角色,提供公平和合適的營商環境,讓工業界可以發揮所長。我們亦會提供適當的支持,在研究、產品開發和人才培訓等範疇,讓工業界可以充分利用高新科技,向高增值發展。

在汲取香港3個工業邨支援各種特殊工業發展的成功經驗後,我們正探討提升工業邨功能,檢討現時工業邨內工業的組合及未來市場的機遇,包括考慮引進新興工業,確保其發展與時並進,為香港帶來最佳的經濟效益。有關的研究預期在第三季完成。我們亦將會研究發展第四個工業邨的潛力和可行性。

在研究資助方面,我們會增加創新及科技基金每年可申請資助次數 及擴闊受助科技的範疇。基金下的"實習研究員計劃"亦已放寬所需資 格,讓更多本地人才參與有關項目。我們亦已特別增加"小型企業研究 資助計劃"每個項目可獲的資助上限至400萬元,以提升企業在產品及服 務研究的競爭力。

我們已獲財務委員會批准.....

(黃毓民議員離開座位,手持1塊標語牌)

主席:黃毓民議員,請你返回座位。黃毓民.....財政司司長,請你暫停。

(黃毓民議員將標語牌放在主席台前的長桌上,讀出標語牌上的文字)

黃毓民議員:坐擁百萬億財政儲備,無視百萬窮人死活。

(黃毓民議員走近財政司司長座位前,秘書和保安人員趨前攔阻)

主席: 黃毓民議員。請你立即返回座位。

(黃毓民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指示,更試圖抓取財政司司長的講稿,不 果)

黃毓民議員:讀甚麼呢?

(黃毓民議員伸手橫掃財政司司長桌上物件)

主席:黃議員。

(黃毓民議員推倒桌上講稿架,然後再伸手從財政司司長手上講稿扯出1 頁) 黃毓民議員:你有甚麼好讀呢?有甚麼好讀呢?

主席:我命令你立即退席。

黃毓民議員:有甚麼好讀呢?有甚麼好讀呢?

(黃毓民議員在保安人員圍擁之下返回座位。黃毓民議員接着坐下)

主席:黃議員,你立即退席。

(這時候,梁國雄議員走到財政司司長座位前)

梁國雄議員:還讀甚麼呢?這份東西。

(梁國雄議員俯身向財政司司長說話,其間碰倒桌上講稿架,手上高舉 1隻碗)

主席:梁國雄議員。

梁國雄議員:這個飯碗給你的。

(梁國雄議員將碗摔破)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立即退席。

梁國雄議員:這是打爛了的飯碗。

(秘書、保安人員和工作人員欲協助梁國雄議員離去,在此期間,梁國雄議員仍不斷高聲說話)

主席:梁國雄議員,請你停止搗亂,立即退席。秘書。

(其間,陳偉業議員站立,高聲叫囂)

陳偉業議員:特區政府救市不救人是可耻。

主席:秘書。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梁國雄議員繼續高聲叫囂)

陳偉業議員:可耻.....可耻.....

主席:我命令黃毓民議員、梁國雄議員和陳偉業議員立即退席。

(梁國雄議員、黃毓民議員和陳偉業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指示,仍在會 議廳內高聲叫囂)

梁國雄議員:有沒有失業援助金、有沒有......

主席:我宣布暫停會議。

上午11時50分

會議暫停。

上午11時55分

會議隨而恢復。

主席:本會恢復會議。財政司司長。

財政司司長:主席,剛才黃毓民議員和梁國雄議員的行為影響了立法會會議的正常進行,這是令人遺憾的,這亦不是市民希望看到的。我希望議員能夠切實遵守《會議常規》,不要做一些無聊、譁眾取寵的舉動。

(吳靄儀議員站起來)

吳靄儀議員:主席,或許.....

主席:財政司司長請你.....

吳靄儀議員:主席,財政司司長剛才說的話或許有人會同意或不同意,但我想問的是規程問題:官員或議員是否可以對主席執行《議事規則》的方式,在公開的場合或在本會中提出議論呢?

主席:吳靄儀議員,如果有議員對於會議上發生的事情,認為我未能夠執行《議事規則》,他可以提出規程問題,你是否想提出規程問題?

吳靄儀議員:主席,我想問的是,財政司司長可否在沒有提出規程問題的情況下,對剛才發生的事作出任何的評論?

主席:本會一直的做法,只要官員的發言內容沒有違反規程的話,主席是不會干預他發言的內容,我不認為剛才財政司司長發言的內容違反了規程。

主席:財政司司長。

(劉江華議員舉手示意)

主席:劉江華議員。

劉江華議員:主席,我覺得剛才幾位議員的做法非常過分,亦是值得譴責的。我想問清楚,主席剛才是否裁定3位議員均不能再進場擾亂會議廳的秩序?

主席:劉江華議員,我剛才已說得很清楚,我已根據《議事規則》命令 3位議員立即退席,不能繼續參與今天的會議。財政司司長。

財政司司長:主席,我現在從研究資助部分繼續發言。

在研究資助方面,我們會增加創新及科技基金每年可申請資助次數 及擴闊受助科技的範疇。基金下的實習研究員計劃亦已放寬所需資格, 讓更多本地人才參與有關項目。我們亦已特別增加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 劃每個項目可獲的資助上限至400萬元,以提升企業在產品及服務研究 的競爭力。

我們已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成立180億元研究基金,並由2009-2010學年開始分3年增加800個研究院研究課程學額。這會有助加強香港的研究能力和競爭力,以及吸引優秀的研究人員、教育工作者和更多高增值企業來港。

創意是提高生產力和競爭力的重要元素。香港是一個多元的國際都會,為創意產業提供了合適的土壤。目前,香港有接近32 000間機構從事創意產業工作,每年生產總值超過600億元。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提出整合現有的政府資源,成立一個專責辦公室統籌發展創意經濟,更有效地支援這個重要界別。該辦公室可望在今年年中成立。目前,電影發展基金及設計智優計劃已有效地支援電影及設計界。我會預留3億元以支援其他創意產業範疇的未來3年發展。

我們會鼓勵各行各業善用設計及協助培育更多本地人才以推動設計業的發展、在教育範疇加入設計及創意元素、透過電影發展局在內地及東南亞發展香港電影市場等以推動電影業發展,以及提供資助進一步培育更多數碼娛樂企業。我們亦會透過推廣文化藝術,發展有濃厚本地特色的創意產業。

我們亦會繼續向內地及海外推廣本港創意產業的成就。我們會藉着 全力參與在2010年於上海舉行的世界博覽會,展示香港擁有優質生活和 具創意的城市特質,以及推廣注入了新元素的"香港品牌"。香港亦獲選 參加"城市最佳實踐區"展覽,以"智能卡、智能城市、智能生活"為主題, 展示香港如何成功地廣泛應用智能卡技術。

為支持本地的創意人才,我今年亦身體力行,與本地創意產業製作單位合作,用新的模式在電子媒體呼籲市民與我們分享對新預算案的意見,成效相當顯著。我亦以漫畫形式推廣預算案。相信你們都已看過我邀請本地著名漫畫家製作名為《明日·今天的未來》的預算案諮詢漫畫版。我想藉此提高公眾對預算案的認知和參與,而這亦顯示政府支持香港創意產業的決心。

隨着港人對生活質素的要求不斷提高,利用環保和節能減耗的措施,推動投資和經濟活動,成為經濟持續發展的方向。推動"綠色經濟" 不但可以把香港建設成宜居城市,也可以提升整體競爭力。我們必須把握這個發展趨勢,通過實質措施,協助市民和企業開拓綠色經濟機遇。

我們會在《綱要》下與廣東省政府共同推動"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擴展以往的合作範疇,將大珠三角地區建設成一個高科技、低污染、低耗能的城市羣,進一步拓展地區性的高科技循環再造產業;推動企業採用先進清潔生產及節能減排技術;並在特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簽署的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的基礎上,鼓勵兩地能源企業在電力和天然氣供應,以及建設相關設施方面加強合作。

近年,電動車輛的技術不但有突破性發展,而且車輛製造商正積極研究利用新一代電池,製造續航力更久、更能滿足駕駛人士需要的電動車輛,使這種更具能源效益、不會排放廢氣的交通工具,走向普及的可能性越來越大。在解決了車輛電池容量等技術問題後,車輛製造商期望,在未來數年間能將新一代的電動車輛推出市場發售。

推動使用電動車輛也會帶來商機。政府在2006年成立了香港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透過本地大學的研發努力,已有本地公司開始生產及開拓電動車在英國的市場。我希望香港的工業界可以抓緊這個機遇,與中心合作,發展相關的零部件生產。政府亦會研究與電動車輛製造商共同推廣電動車輛,並積極參與在本地進行的電動車輛試驗,務求令香港能及早引入新型的電動車輛,並會考慮在電動車輛技術成熟和在市場發售時引入政府使用。

為了更積極推動使用電動車輛,我建議把將於2009年3月31日屆滿的電動車輛首次登記稅豁免延長,並由以往延長3年改為延長5年。

要令電動車輛能在本港廣泛地應用,提供車輛電池充電設施是不可缺少的一環。我們將會研究在政府多層停車場內提供充電設施的可行性,以及探討如何推動商界,包括物業發展商及私人停車場營辦商等,提供同類設施。我將會領導一個督導委員會,研究在香港更廣泛使用電動車輛。委員會將從經濟發展、城市規劃、工業、科技、環保和交通的角度,深入探討問題,並作出建議,為千里之行邁出重要的一步。

本港耗電量有近九成用於建築物。我們有相當大空間提升建築物的 能源效益,減少浪費。我們會投放約4.5億元,率先在未來兩年為政府 建築物安裝省電照明系統,加裝可節約用水的器具和具能源效益的空 調、升降機和自動梯系統。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已同意撥款4.5億元,資助私人大廈業主進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及提升建築物能源效益的工程。我們預期有超過1600項工程和計劃可獲資助,為相關業界帶來商機。我呼籲私人大廈業主充分利用這計劃,以改善能源效益。

政府的推動和民間的努力同樣重要。在建造業議會的支持下,香港綠色建築議會將於稍後成立。這個結合建造業界和專業的組織,將有助提升公眾對環保建築的認識和有利於香港與國際間就環保建築技術的交流和合作。我們歡迎議會的成立,並會作出配合。

基建帶動經濟發展是本屆政府的重點策略。在過去20個月,無論是 行政長官提出可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的十大建設,或是其他的重大工程,都取得良好進展。所以,2009-2010年度的基本工程開支預算高達 393億元。

在過去10年,公營部門只佔總體工程完成量約30%至50%。因此, 政府斥資的基建決不能支撐建造業全部的經濟活動和就業機會。為更有 效協調牽涉多個政府部門的發展項目,我們會盡快在發展局內成立一個 發展機遇辦事處,為有利香港發展的項目提供有效的平台,讓相關的政 策局和部門可聯合研究建議項目帶來的效益和提供經協調的查詢服 務。我想強調,這個機制不會取代現行的法定程序、公眾諮詢和監管。 為了讓私人發展項目能在最早階段吸納公眾意見,我們會重組現有的土 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並在各業界團體提名委員的基礎上,引入其他社 會人士,為辦事處的工作出謀獻策。 發展機遇辦事處會同樣為一些社區基建項目提供一站式諮詢及協調服務。自從行政長官在經濟機遇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後提出政府部門應積極配合慈善機構和志願團體的擴建或搬遷計劃後,我們已收到約10個社區建設項目。我們亦會視乎個別項目的需要,考慮提供非經常資助。

2008-2009年度的勾地表為市場提供了多元化的商業住宅用地和專供酒店用途的土地。由於市道逆轉,整年的勾地次數寥寥可數,我們至今只賣出了一幅小型的住宅土地。這個情況雖然影響了我們今年的土地收入,但正好證明一個以市場為主導的賣地機制,更能反映經濟狀況。此外,我們亦審視了若干用地的發展參數,務求在發展密度上更能回應社會的訴求。在擬備下一年度勾地表時,我們會一如以往,遵守明確、清晰和一致的原則,並再延續1年專供酒店用地的試驗措施。與此同時,地政總署會繼續探討可行方法,以精簡修訂地契的程序,以及根據市場不斷改變的情況,更新地價評估。

在預算案諮詢的過程中,有一些市民認為,香港在面對種種挑戰的同時,仍須致力建設社區及優化生活。我對此表示同意。這也是政府對市民大眾的必要承擔。身為香港一份子,我們為這個城市的宏大建設和有秩序的管理而光榮,為建設背後的智慧和心力而驕傲,更為我們合力建設香港成為一個宜居、有文化、充滿活力的城市而自豪。

建設香港為優質城市是政府對市民的承諾。我們不但繼續投資在城市建設的硬件,同時也不斷提升城市管理和保育等軟件。優質城市必須由政府與市民攜手建設,美化城市讓居民感到喜悅,活化歷史建築則讓生活質素得以提高。使城市更為綠化節能、使海濱成為消閒去處,是大家的共同願望。生活在一個生意盎然的優質城市,也是大家一起努力的目標。

優質城市必然植根於社區。我們會繼續每年向18區區議會撥款6億元,讓各區議會推展有特色的社區參與計劃,以及進行切合地區需要的地區小型工程,改善環境,為居民提供更優質的生活。

舊區更新是為了改善生活環境,重整土地提供社區設施及滿足未來的發展需要。不過,任何重建項目在收購賠償和如何維持舊區風貌及社區網絡方面都會面對很大的挑戰。所以,重建不可能亦不應該是唯一或主流的方案。我在去年的預算案中,鼓勵社會各界積極參與《市區重建策略》的檢討。我們剛完成了第一階段的檢討。在餘下的階段我們會繼續持開放態度,與市民一同為市區更新的未來,探索新方向。

針對樓宇日久失修的問題,我們多年來聯同市區重建局和香港房屋協會採取了多管齊下的措施,協助業主履行他們維修樓宇的責任。我在去年的預算案中提出10億元的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為每名合資格長者提供最高4萬元的資助,至今已有2000名長者受惠。

我們有決心進一步處理舊樓失修的問題。我們會在本年年底前提出有關強制驗樓和驗窗的新法例,並於明年落實執行有利於樓宇維修的小型工程的新規管制度。至於行政長官在經濟機遇委員會提出拆除5000個棄置招牌的特別行動,屋宇署將在各區區議會及區內消防安全大使的協助下,於3月1日起開展有關工作。

文物保育是優質城市生活的重要元素。在過去20個月,在新的文物保育政策和資源配合下,各項工作已順利展開。發展局剛公布了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首批獲選項目。我期望這6個對本地文化藝術、旅遊、教育、創意經濟和中醫藥發展有所裨益的活化項目,能早日獲得立法會撥款。

這批項目的工程費用接近5億元,佔預留給這個計劃撥款約一半。 為了讓更多政府擁有的歷史建築能夠受惠,我建議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額外預留款項,使活化計劃的承擔總額重回10億元,讓第二批歷史建築 可如期在今年上半年接受申請。此外,為鼓勵私人業主保育獲古物諮詢 委員會("古諮會")評級的歷史建築,我將增加撥款,並提升每宗維修申 請可獲資助的上限。古諮會快將完成全港約1 440幢歷史建築的評級, 上述措施將有利於文物保育工作。

在維港兩岸建設連綿不斷的海濱長廊及改善內陸和海濱的暢達性,是一項需要持久努力的工作。立法會已批准開設一名首長級職位以領導一個海濱工作專責小組,並在發展事務委員會下成立小組委員會。在下年度,我們會動工在北角和觀塘興建臨時海濱長廊,並增撥款項以配合共建維港委員會從事研究和舉辦公眾參與活動,把海濱發展為消閒的好去處。

我們一直致力推動綠化,並在公共工程項目中,爭取綠化機會。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的綠化總綱圖工程,來年將推展至整個港島及九龍市區。此外,透過額外的小型工程撥款,我們會為500個老化斜坡加入綠化特色和為40幢政府建築物綠化天台。我們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學校和其他非牟利團體進行綠化工作。自去年我們為基金注資後,基金已撥款2,900萬元資助約100幢建築物進行綠化工程。我們會繼續簡化撥款程序,並鼓勵地區及合資格團體善用基金,改善環境。

體育、文化及藝術可促進社會持續發展及提升市民生活質素。我們 最近獲立法會批准注資1.5億元予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以加強這方面 的工作。

香港將主辦2009東亞運動會。我們希望有更多香港運動員可以參加 這項體育盛事,汲取國際賽經驗,並為香港爭取獎牌。為此,我們特別 撥款約2,000萬元,加強支援運動員備戰。作為東道主,香港市民將有 機會在現場觀賞東亞地區的精英運動員作賽。

為進一步支持社區體育運動,我們已在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預留 5,000萬元,在未來3至4年資助地區體育團體及體育總會增添體育設施 及器材。

在文化藝術方面,西九龍文化區將有利於香港發展為國際藝術文化 大都會,豐富市民的文化生活,並可帶來經濟效益,推動創意產業和吸 引遊客。

我們也致力把藝術帶入社區,並加強支援本地藝術工作者和團體。 民政事務局連同香港藝術發展局在下年度會為此提供約3.3億元的直接 資助。香港演藝學院的經常撥款亦會增至1.93億元,以加強培訓演藝人 才。

粤劇是嶺南文化的瑰寶。香港保存了不少粵劇精粹,並應將它承傳及發揚光大。立法會已撥款約1.86億元,把油麻地戲院及紅磚屋改建為戲曲活動中心,為小型粵劇演出和粵劇新秀提供表演和練習場地。我們亦已向粵劇發展基金注資2,000萬元,並在2009-2010年度投放約3,300萬元以進一步支持粵劇的研究及推廣。

為了讓市民有更多機會使用圖書館及推廣閱讀風氣,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由4月1日起,把轄下33間主要及分區圖書館的開放時間統一為每周7天,每周開放時間會增加約10小時,即增至71小時。

我們亦獲得立法會撥款9,300萬元,更新及提升公共圖書館多媒體資訊系統,以配合未來服務的需要及為市民提供更有效和更先進的圖書館資訊服務。

我在上一份預算案提及醫療是人口老化對香港公共財政影響最大的一環。食物及衞生局去年完成了醫療改革第一階段公眾諮詢,並正籌備第二階段公眾諮詢。在醫療服務改革方面,我們已成立了基層醫療工

作小組,就落實加強基層醫療提出具體建議。我們亦推行了多項"錢跟病人走"概念的試驗計劃,包括兒童流感疫苗資助計劃及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等,為以公私營合作模式加強醫療服務奠定基礎。

我們亦會履行承諾,在2012年前增加醫療開支至政府經常開支的 17%,並在輔助融資經諮詢得以落實後,無論最終方案如何,會從財政 儲備撥出500億元來推動改革。

未來數年,我們會增加醫療撥款,以加強服務和推動服務改革。首先,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我會增加對醫院管理局的經常資助,按年遞增約8.7億元,到2011-2012年度每年的資助金額會比目前增加約26億元。此外,我已預留約8.4億元,在未來3個財政年度推行一系列配套計劃,以加強支援基層醫療服務和長期病患者、推動公私營合作,以及發展全港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系統。

市民對食物安全日益重視,我們會積極配合發展食物化驗服務,包括為私營化驗所提供更具信譽的認可服務。這有助香港成為區內的食物化驗中心。

此外,為了公眾健康,我建議即時把煙草稅稅率調高50%。香煙的稅款會由每支8角調整至約1.2元。我們亦會繼續加強推動戒煙及控煙的官傳及執法工作。

我深信公共資源應用得其所。雖然來年的財政充滿挑戰,但我們在 政府開支方面仍然會作出承擔,以照顧社會,特別是中產人士及弱勢社 羣的需要,並同時減輕經濟緊縮。

去年的預算案及行政長官在去年7月公布的紓解民困措施,在未來1年仍會發揮利民紓困的作用,例如政府在2009-2010年度的電費補貼支出就預計為47億元。這筆補貼可以讓市民有更多餘款消費進而刺激經濟。此外,一些措施如資助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推行短期食物援助計劃及擴展學童半價乘車優惠等,將繼續紓緩長者、低收入人士及家長的生活壓力。

在過去數月,我聽到不少意見,認為政府不應在經濟逆轉時壓縮對 弱勢社羣的開支,而應在困難時期提供適當的扶持。我會藉着預算案採 取支援措施,以協助弱勢社羣,提高生活質素及促進社會和諧。 我明白有些父母因為工作或其他原因無法照顧家中幼兒。我曾經和參與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的家長和社區保母傾談,他們普遍支持這項計劃。我清楚記得,同時要照顧兩名年幼孫兒的一位婆婆,在我面前紅着眼訴說照顧孫兒的壓力,她希望有需要時可以找到人幫忙;任職運輸業的一位先生,為讓孩子更容易適應保母,雙方約定每天在公園見面,讓小朋友可以一邊玩耍,一邊接受保母的照顧。父親的苦心,保母的心意,鄰里之間守望相助的精神和體貼,都讓我留下深刻的印象。

我們已由去年10月起在6個對幼兒照顧服務需求較大的地點,即東 涌、深水埗、葵涌、屯門、元朗及觀塘試行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我 們鼓勵鄰居彼此協助照顧幼兒,這樣不但可以令社區的關係更密切,也 可在常規幼兒照顧服務之外,提供更具彈性的託兒服務。我們並會在今 年3月把計劃擴展到其他地區,以配合更多家庭的需要。

共建關懷社會的其中一項核心工作是關心我們的長者。為鼓勵長者活出豐盛人生,安老事務委員會在過去兩年嘗試以"跨界合作、跨代共融"的形式,在社區層面鼓勵長者助人自助,透過"左鄰右里"計劃促進長者及義工建立鄰舍支援網絡,讓長者成為社區生活的新力量。我十分支持這個有意義的計劃,並會在來年增撥500萬元,在全港每一區開拓新的網絡。

研究顯示,持續學習對長者的身心健康有正面作用。由安老事務委員會推動的"長者學苑",已在7所大專院校及78所中小學提供了一個有效的平台,透過長者及學生的跨代互動,推動終身學習。我建議由政府和各界合作,共同贊助成立長者學苑發展基金,讓這項計劃得以持續發展。為此,我會撥款1,000萬元。我相信中國傳統"有教無類"的理念,應進一步落實到"有教無齡"的層次。

全球已進入數碼年代,長者在這方面的需要不容忽視。在來年政府會統籌建立一個嶄新的長者專門網站,一站式提供長者服務的資料,並推廣銀髮市場的最新資訊。透過這網站,以及長者學苑提供各式各樣的電腦課程,將有助長者多點瞭解及運用電腦,使用數碼服務,透過互聯網擴闊生活空間。

在安老服務方面,我會增撥約3,700萬元的經常撥款給照顧已達療養程度或患有老年癡呆症長者的安老院舍。此外,我會增撥約5,500萬元的經常撥款,透過改善買位計劃及兩間新建的合約安老院舍額外提供合共650個資助安老宿位,以加強對有需要長者的照顧。

政府十分重視基層婦女的學習需要。婦女事務委員會自2004年推出自在人生自學計劃,鼓勵不同背景和教育程度的婦女終身學習,並建立積極正面的人生觀和思維。報讀課程人數至今已累積超過28 000人次,另有大批聽眾通過電台收聽有關課程。我會在未來3年撥款2,000萬元擴展該計劃,同時為有經濟需要的婦女提供學費減免,鼓勵更多婦女持續學習,提升個人能力。

我會增加約1,900萬元經常開支,加強對殘疾人士的照顧和提供所需訓練,包括增加156個宿位、30個日間訓練或職業康復服務名額和54個學前兒童康復服務名額。我亦會額外撥款約770萬元添購6部新車和更換4部舊車,使復康巴士車隊的車輛數目可以增至115部,以加強為殘疾人士提供的交通服務。

我明白到,經濟逆轉令有些家庭面對更大壓力。為進一步扶助有需要的家庭及家庭暴力受害人,我會增撥約2,500萬元經常撥款,以增加處理家庭暴力個案的社工和臨床心理學家的人手,進一步發展施虐者輔導計劃,以及強化對婦女庇護中心和危機中心的支援。

為配合醫院管理局近年增加的精神科門診、康復和腫瘤科服務,我會撥款增聘10名醫務社工,向病人及其家屬提供適時的服務。天水圍的首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將在下月成立,為區內居民提供一站式社區支援及康復服務。

自2002年成立以來,"社區投資共享基金"一直致力資助社區團體, 以跨界別協作和社區參與模式建立社會資本。獲資助的一百八十多個計 劃遍布18區,在提升個人能力、鞏固人際關係和建構社區網絡方面都有 顯著成效。為數3億元的基金已批出約六成撥款,我會密切留意基金的 使用情況,在有需要時再注資,讓基金可以繼續發揮其社會功能。

市民期望政府能體察民情,共度時艱。雖然2009-2010年度預計將 出現較大的赤字,但在符合社會整體及長遠利益,以及在政府財政許可 的情況下,我決定推出一些一次過的寬免措施。

首先,我建議寬免2009-2010年度首兩季的差餉,以每戶每季1,500元 為上限,估計約90%的住宅物業和60%的非住宅物業在該兩季不用繳交 任何差餉。有關建議會令政府收入減少42億元。

此外,我亦決定減收大部分政府物業及土地短期租約20%的租金, 為期3個月,超過17000個租戶將會受惠。有關部門稍後會公布減租的 詳情。估計這措施會使政府少收租金約8,300萬元。 行政長官在去年7月宣布凍結與市民日常生活有關的各項政府收費,為期1年。我決定把這項凍結收費措施延長至2010年3月31日。

我建議一次過寬減2008-2009年度50%的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上限為6,000元。有關扣減會在納稅人2008-2009年度的最終應繳稅款中反映。這項措施會使政府減少41億元稅收,所有140萬名納稅人都會受惠。

我現在簡述2009-2010年度的財政預算。我採取反經濟周期的財政策略,把政府總支出定在3,016億元。由於2008-2009年度的經營開支包括了多項一次過措施,所以,2009-2010年度的經營開支略低於對上一年度,但與2007-2008年度的實際開支相比,則高出約19.2%。相比之下,2009年的本地生產總值預計只較2007年增加1.8%。我預計經營帳目會出現98億元赤字,而非經營赤字則達301億元,所以,綜合帳目會有399億元赤字,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2.4%。在2010年3月底,財政儲備預計為4,481億元,相等於18個月的政府開支。

中期而言,我估計,2010年至2013年香港經濟的每年平均實質增長是3.5%,而通脹率平均為2%。我預計經營帳目在未來3年會出現赤字,但在2012-2013年度會回復盈餘,隨後1年,盈餘會有所增加。

在非經營收支方面,我將繼續大力投資基建,以抗衡金融危機,創造就業及提升香港長遠競爭力。隨着各項大型基建工程進入建築高峰期,加上土地收入將會減少,我預計在未來一段時間將出現非經營赤字。在未來數年,基本工程每年開支將會處於非常高的水平,預計可達500億元,這會對建造業界帶來挑戰。我們會密切留意建造業界的承擔能力,避免出現基建工程過分集中,引發建造業人手供應緊張及價格大幅波動。

我在當前的經濟環境下編製這份預算案,是極具挑戰性的。我按照《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的規定,奉行審慎理財、量入為出的原則,編製一份符合整體公眾利益的預算案。因應現時的經濟環境及社會需要,在收入下降的情況下,我堅持來年的支出要維持在高水平,不容收縮。雖然這會導致來年的預算出現赤字,須動用儲備來填補,但我認為這是適當的。政府須在非常時期,為社會作出承擔。中期而言,隨着經濟復蘇及我們控制經營開支增長,我預計綜合赤字會逐年減少,在2013-2014年度達致差不多平衡,在2014年3月底,我預計我們仍然有大約3,900億元的財政儲備,相等於14個月的政府開支。

	2009-2010年度	2010-2011年度	2011-2012年度	2012-2013年度	2013-2014年度
	(億元)	(億元)	(億元)	(億元)	(億元)
經營收入	2,342	2,353	2,537	2,735	2,900
經營開支	2,440	2,494	2,581	2,671	2,764
經營盈餘/(赤字)	(98)	(141)	(44)	64	136
非經營收入	275	443	521	537	563
非經營支出(已計入資本 投資基金支出)	541	552	696	689	712
政府債券償還款項	35	_	_		_
非經營赤字	(301)	(109)	(175)	(152)	(149)
綜合赤字	(399)	(250)	(219)	(88)	(13)
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 的百分比	2.4%	1.5%	1.2%	0.5%	0.1%
財政儲備結餘	4,481	4,231	4,012	3,924	3,911
— 相等於政府開支的月 數	18	17	15	14	14
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 的百分比	27.2%	24.6%	22.3%	20.9%	19.9%
公共開支	3,194	3,268	3,500	3,587	3,709
一 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 分比	19.4%	19.0%	19.5%	19.1%	18.9%

主席,自從香港回歸以來,我們經歷了多次經濟危機,包括在1997年、1998年發生的亞洲金融風暴,以及在2003年因SARS而造成的經濟衰退。遇到險阻困難,難免有人會擔心嗟嘆,但憑着適時有效的政策,加上港人的集體智慧和努力,我們每次都能化險為夷,再創高峰。

我在去年的預算案形容,香港人對生活的信念,是"勇於面對,敢於希望",勇於面對眼前的現實和挑戰,敢於希望未來的理想。只要努力工作,最終總有回報,縱使面對困難,始終會克服險阻。正是基於這份信念,我相信我們可以面對困難,也因為這份信念,我們可以張手擁抱明天。

這次金融風暴風高浪急,造成的破壞不可輕視。有人面對充滿挑戰的未來而感到擔憂;有人因投資失利而感到焦慮;有人因失業減薪而感到彷徨。我理解市民的不安,也感受市民的困擾,我們將會一如既往,與大家一起度過難關。我們將會堅守崗位,掌握金融風暴的來勢和影響,我們更會審時度勢,推出有效措施,與大家一起面對這場風暴。

我們要敢於面對這場金融風暴,也要相信我們最終能成功抗禦這場 危機,因為我知道,飽經風浪的香港人,即使面對驚濤駭浪,也會迎難 而上。在SARS期間,我們的醫護人員堅守崗位,展示可敬的專業精神; 在危機四伏的火場,我們的消防人員,以捨己救人的精神,完成他們的 使命。正是這種香港精神,給予我無比的信心,我們最終會克服這場金 融危機。

我們可以克服這場金融風暴,因為我們有解決困難、乘風破浪的歷史,也因為我們有勇於面對逆境,而且能在風浪過後不斷壯大的香港精神。在這份預算案,我們創造約62 000個工作及實習機會,同時投放大量資源,發揮社會力量,攜手建設關懷社會。我們也推出連串措施,落實經濟持續發展的策略,保持經濟活力。我們懷抱信心,創造就業的效果就更顯著;我們展現關懷,合力共建的未來,就會更美好。

當前的金融風暴無疑為我們帶來嚴峻的挑戰,在個人、家庭、企業、政府和社會的層面,不無考驗。我在這個關鍵轉折的時刻,能夠在財政司司長的崗位上服務市民,與大家一起在艱苦中奮進,感到任重道遠。我相信要克服當前的挑戰,政府的政策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政府創造的就業也不可以完全取代私人企業提供的職位,為弱勢社羣提供的有效援助亦不能欠缺社會的合作,而經濟發展的道路,更須與社會各界一起開拓發展。所以,克服金融風暴的挑戰,政府固然是責無旁貸,但同時也要大家衷誠合作。只有來自社會的合作,經濟進步才是堅實而持久;只有大家攜手關懷,我們的社會才會融洽常新。我相信,整合社會的力量,應該來自大家的互相信任,也應該來自對未來的冀盼。只要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就可以克服困難,只要我們對明天充滿冀盼,攜手關顧,就可以成為事實。

一位德國神學家曾經說過,一個道德社會的最終考驗,端視我們給 予下一代一個怎樣的社會。我希望我們的下一代,會生活在一個"緊懷 信念,勇於面對"、"敢於希望,擁抱明天"的社會。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予以 二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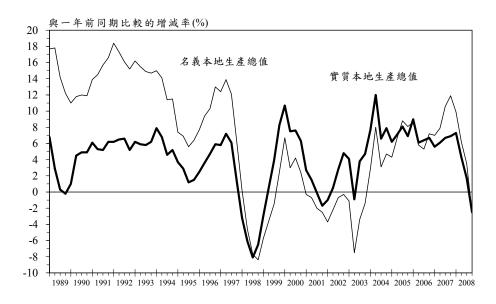
按照《議事規則》第67及71條,《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現在中止待續;在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之前,預算案交由財務委員會審核。

下次會議

主席:我現在宣布休會。本會在2009年3月4日星期三上午11時續會。 *立法會遂於中午12時40分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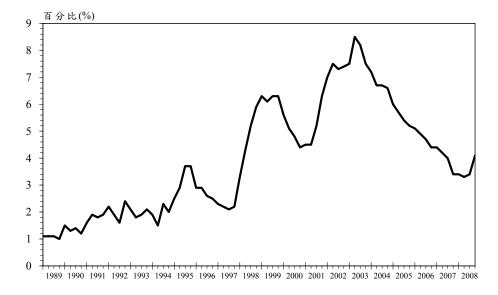
圖一

本地生產總值





失業率



圖三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建議的一次過薪俸税及個人入息課税寬減實施後不同入息組別納稅人的受惠情況

二零零八/零九年度 收入	納税人數目	平均税款寬減額	平均税款寬減 百分比
108,001 元至200,000 元	424 000	470 元	50%
200,001 元至300,000 元	345 000	2,200 元	47%
300,001 元至 400,000 元	226 000	3,840 元	33%
400,001 元至600,000 元	211 000	5, 270 元	19%
600,001 元至900,000 元	98 000	5,990 元	9%
900,001 元及以上	96 000	6,000 元	2%
總數	1 400 000	_	_

煙草的應課稅品稅稅率

	現行税率 (元/チ支)	建議税率 (元/千支)
香煙	804	1,206
	(元/千克)	(元/千克)
雪茄	1,035	1,553
中國製造煙草	197	296
所有其他已加工煙草 (用以製造香煙者除外)	974	1,461

全面重估應課差的租值 對須繳差的的主要物業類別的影響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				
物業類別	應課差鉤租值 的平均增/減幅 ⁶⁾	新的平均 應繳差鉤 ^⑺	增加/減少 款額 [®]		
	%	元/毎月	元/毎月		
小型私人住宅單位(1)	-2	263	-5		
中型私人住宅單位(1)	-1	664	-6		
大型私人住宅單位(1)	+1	1,809	+15		
公屋住宅單位(2)	-3	143	-4		
所有住宅單位 ⁽³⁾	-1	289	-4		
舖位及商業樓宇	少於 0.5	1, 918	+1		
寫字樓	+2	2, 328	+34		
工業樓字(4)	少於 0.5	752	-1		
所有非住宅物業(5)	少於 0.5	2, 025	-5		
所有類別物業	-1	520	-4		

(1) 住宅單位按下列實用面積分類:

 小型住宅單位
 69.9平方米及以下
 (752平方呎及以下)

 中型住宅單位
 70平方米至99.9平方米
 (753平方呎至1075平方呎)

 大型住宅單位
 100平方米及以上
 (1076平方呎及以上)

- (2) 包括房屋委員會及房屋協會的出租單位。
- (3) 包括停車位。
- (4) 包括工廠及用作倉庫的樓宇。
- (5) 包括其他物業,例如酒店、戲院、汽油站、學校及停車位。
- (6) 二○○九至一○年度的應課差餉租值反映自二○○七年十月一日至二○○ 八年十月一日市場租值的變動。
- (7) 未計及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建議差飾寬減措施的影響。
- (8) 未計及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差餉寬減措施的影響。

全面重估應課差餉租值 對須繳地租的主要物業類別的影響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				
物業類別	應課差飾租值 的平均減幅 ^⑥	新的平均 應繳地租	減少款額		
	%	元/毎月	元/毎月		
小型私人住宅單位(1)	-3	147	-4		
中型私人住宅單位(1)	-2	368	-8		
大型私人住宅單位(1)	-1	865	-8		
公屋住宅單位(2)	-3	87	-3		
所有住宅單位 ^{③)}	-2	157	-4		
舖位及商業樓宇	-1	1, 048	-10		
寫字樓	少於 0.5	2, 709	-11		
工業樓宇(4)	少於 0.5	454	-2		
所有非住宅物業(5)	-1	1, 065	-9		
所有類別物業	-2	262	-4		

(1) 住宅單位按下列實用面積分類:

 小型住宅單位
 69.9平方米及以下
 (752平方呎及以下)

 中型住宅單位
 70平方米至 99.9平方米
 (753平方呎至1075平方呎)

 大型住宅單位
 100平方米及以上
 (1076平方呎及以上)

- (2) 包括房屋委員會及房屋協會的出租單位。
- (3) 包括停車位。
- (4) 包括工廠及用作倉庫的樓字。
- (5) 包括其他物業,例如酒店、戲院、汽油站、學校及停車位。
- (6) 二○○九至一○年度的應課差餉租值反映自二○○七年十月一日至二○○ 八年十月一日市場租值的變動。

二〇〇八年經濟表現

1. 二〇〇八年本地生產總值與其開支組成部分及主要物價指數的估計增減率:

(%) (a) 以下各項的實質增長率: 私人消費開支 1.8 2.0 政府消費開支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0.3其中包括: 樓宇及建造 0.3 機器、設備及電腦軟件 0.62.0 整體貨物出口 貨物進口 1.9 服務輸出 5.6 服務輸入 3.2 2.5 本地生產總值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1.7 以當時市價計算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240,600港元 (30,900美元) (b) 以下指數的增減率: 4.3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1.4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5.2 政府消費開支平減物價指數 (C)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3.9

以對外貿易貨量指數為基礎計算的轉口及港產品出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鄭 口	港產品出口
	(%)	(%)
二〇〇六年	11	1
二〇〇七年	10	-20
二〇〇八年	4	-22
在二〇〇八年整體貨物出口總值 所佔百分比	97	3

3. 按種類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留用貨物進口

					原料及	
	總額	消費品		資本貨物		燃料
	(%)	(%)	(%)	(%)	(%)	(%)
二〇〇六年	8	14	2	28	-17	5
二〇〇七年	12	6	7	11	18	9
二〇〇八年	-1	12	13	7	-30	-4

4. 按種類劃分的留用資本貨物進口每年實質增長率:

留用資本貨物進口

	總 <i>額</i> (%)	辦公室設備 (%)	工業機器 (%)	建築機器 (%)	電訊設備 (%)
二〇〇六年	28	32	3	34	39
二〇〇七年	11	-5	-5	6	26
二〇〇八年	7	0	6	57	14

5. 按主要服務類別劃分的服務輸出每年實質增長率:

服務輸出

					金融、保險	•
		與貿易			商用及	
	總額	有关的服务	運輸服務	旅遊服務	其他服務	
	(%)	(%)	(%)	(%)	(%)	
二〇〇六年	10	9	8	6	19	
二〇〇七年	14	9	13	14	24	
二〇〇八年	6	6	2	6	9	

6. 二〇〇八年以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的本港有形及無形貿易 差額^(並1):

(10億港元)

整體貨物出口	2, 844. 0	
貨物進口	3, 024. 1	
有形貿易差額		-180.1
服務輸出	719. 9	
服務輸入	357. 3	
無形貿易差額		362. 6
綜合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182. 5

註1 初步數字。

7. 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每年平均數,及勞動人口和總就業人數的增長率:

			勞動人口	總就業人數
	失業率	就業不足率	增長率	增長率
	(%)	(%)	(%)	(%)
二〇〇六年	4.8	2.4	1.1	1.9
二〇〇七年	4.0	2.2	1.6	2.4
二〇〇八年	3. 5	1.9	1.0	1.6

8. 消費物價指數的每年增減率:

	綜合消費	甲類消費	乙類消費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物價指數	物價指數	物價指數
	(%)	(%)	(%)	(%)
二〇〇六年	2.0	1.7	2. 1	2. 2
二〇〇七年	2.0	1.3	2. 2	2. 7
二〇〇八年	4.3	3.6	4.6	4.7

二〇〇九年經濟展望

二〇〇九年本地生產總值及主要物價指數的預測增減率:

(%)

本地生產總值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
 -2 至 -3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1.5 至 -2.5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
 -2.8 至 -3.8

 以當時市價計算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232,500-234,900 港元

 (29,800-30,100 美元)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1.6

 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1.5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0.5

附錄A

目錄			頁數
第I部	_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3473
第II部	_	二〇〇八/〇九年度至二〇一三/一四年度 中期預測	3474
第III部	_	中期預測中政府開支/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3477
第IV部	_	或有負債的估計	3479

第 I 部 一 預測用的假設與財政預算準則

中期預測是利用數個電腦模式作出的。這些模式採用一系列對政府收支有影響的因素的假設,其中一些假設與經濟有關(即一般經濟假設),另一些則與政府某些範疇的活動有關(即詳細假設)。所有假設都以一些對過去和預測趨勢所進行的研究為根據。

一般經濟假設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

2 預測二〇〇九年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會下降2%至3%。我們使用了這個預測變動幅度的中點去作出中期預測。就策劃而言,在二〇一〇至二〇一三年四年期間的經濟趨勢實質增長率,假設為每年3.5%。

物價變動

- 3 衡量整體經濟物價變動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預測在二○○九年會上升0.5%。在二○一○至二○一三年四年期間,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趨勢增長率假設為每年1%。
- 4 至於衡量消費市場通脹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預測在二○○九年會上升1.6%。 扣除二○○八/○九及二○○九/一○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各項一次過措施的影響,預測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在二○○九年會上升1.5%。其後二○一○至二○一三年期間的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趨勢增長率則假設為每年2%。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5 計及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及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假設趨勢增減率,預測二〇〇九年名義本地生產總值會下降1.5%至2.5%,而二〇一〇至二〇一三年期間的名義趨勢增長率則假設為每年4.5%。

詳細假設

- 6 中期預測採用了多項與預測期內的收支增減模式有關的詳細假設,下列是其中 一些已計及的因素—
 - 基本工程的估計現金流量,
 - 這些基本工程的預測完成日期,以及其後在人手和運作方面的經常開支,
 - 新承擔項目和新政策措施的估計現金流量,
 - 預期社會對個別服務需求的模式,
 - 來自個別收入來源的收入趨勢,以及
 -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新收入/開支措施。

財政預算準則

- 7 除上述預測用的假設外,還有多項準則,用以衡量各項預測結果整體上是否與 財政預算政策相符。
- 8 下列為較重要的財政預算準則一
 - 財政預算盈餘/赤字

政府的目標是令綜合帳目及經營帳目達致收支平衡。政府需要在一段期間內獲得經營盈餘,以支付部分非經營開支。

- 一 脚寸政策
 - 這方面的大原則是,開支增長在一段期間內都不應超過經濟增長。政府的目標是把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控制在20%或以下。由於性質使然,非經營開支每年都會有變動。
- 收入政策
 - 中期預測已顧及在一段期間內,政府要維持收入的實質價值。
- 財政儲備
 - 長遠而言,政府的目標是維持充足的儲備。

第 II 部 ─ 二○○八/○九年度至二○一三/一四年度中期預測

9 這次中期預測(註a)的摘要載於下表。該表顯示預測的政府財政情況一

表 1

	原來 預算	修訂 預算	預算	預測			
(百萬元)	2008-09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經營帳目							
經營收入 (註 b 及 f) 減:經營開支 (註 c)	212,269 255,700	240,387 259,991	206,703 244,000	215,155 249,400	235,366 258,100	254,347 267,100	274,689 276,400
未計入投資收入的赤字 投資收入 (註 b)	(43,431) 37,091	(19,604) 37,562	(37,297) 27,494	(34,245) 20,108	(22,734) 18,348	(12,753) 19,116	(1,711) 15,264
已計入投資收入的經營盈餘/(赤字)	(6,340)	17,958	(9,803)	(14,137)	(4,386)	6,363	13,553
非經營收支表							
非經營收入 <i>(註 d)</i> 出售資產收入 <i>(註 d)</i>	53,138 87	25,832 68	23,506 85	41,416 77	39,429 10,475	41,587 10,298	44,436 10,270
<i>滅:</i> 非經營支出 (<i>註 e</i>)	53,225 56,289	25,900 54,321	23,591 53,466	41,493 54,684	49,904 68,952	51,885 68,229	54,706 70,562
未計入投資收入/利息支出的赤字 投資收入 <i>(註 d)</i> 减:利息支出 <i>(註e 及f)</i>	(3,064) 5,315 754	(28,421) 9,036 754	(29,875) 3,944 642	(13,191) 2,832 576	(19,048) 2,149 577	(16,344) 1,776 576	(15,856) 1,536 577
已計入投資收入/利息支出的盈餘/(赤字) 減: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註e及f)	1,497 2,700	(20,139) 2,700	(26,573) 3,500	(10,935)	(17,476)	(15,144)	(14,897)
已計入債券償還款項的非經營赤字	(1,203)	(22,839)	(30,073)	(10,935)	(17,476)	(15,144)	(14,897)
綜合帳目							
截至四月一日的財政儲備	484,939	492,914	488,033	448,157	423,085	401,223	392,442
經營盈餘/(赤字) 未計入債券償還款項的非經營盈餘/(赤字)	(6,340) 1,497	17,958 (20,139)	(9,803) (26,573)	(14,137) (10,935)	(4,386) (17,476)	6,363 (15,144)	13,553 (14,897)
綜合赤字 滅: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	(4,843) 2,700	(2,181) 2,700	(36,376) 3,500	(25,072)	(21,862)	(8,781)	(1,344)
已計入債券償還款項的綜合赤字	(7,543)	(4,881)	(39,876)	(25,072)	(21,862)	(8,781)	(1,344)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的財政儲備 相等於政府開支的月數 相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477,396 18 27.7%	488,033 19 29.1%	448,157 18 27.2%	423,085 17 24.6%	401,223 15 22.3%	392,442 14 20.9%	391,098 14 19.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債項 隧橋費收入債券 其他政府債券及票據	2,098 14,750	1,932 14,750	11,250	11,250	11,250	11,250	11,250

註一

(a) 會計原則

- (i) 中期預測是按現金收付制編製,並反映收入和支出預測,不論這些收支 是否屬經營或非經營項目。
- (ii) 中期預測包括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及各個基金(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

(b) 經營收入

(i) 經營收入已計及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建議的寬減措施,並包括以下項目一

	2008-09 修訂預算	2009–10 預算	2010–11 預測	2011-12 預測	2012-13 預測	2013-14 預測
(百萬元)						
未計入投資收入的經營收入	240,387	206,703	215,155	235,366	254,347	274,689
投資收入	37,562	27,494	20,108	18,348	19,116	15,264
總額	277,949	234,197	235,263	253,714	273,463	289,953

(ii) 記入經營帳目的投資收入包括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收入總目物業及投資項下的投資收入,以及土地基金的投資收入。二〇〇九年的投資回報率為6.8%,而二〇一〇至二〇一三年則假設每年介乎4.3%至5.3%之間。

(c)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經營帳的開支。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至二〇一三/一四年度的經營開支額是這些年度的開支指引。

(d) 非經營收入

(i) 非經營收入的分項數字如下—

	2008-09 修訂預算	2009–10 預算	2010–11 預測	2011–12 預測	2012–13 預測	2013-14 預測
(百萬三)	[珍司] [以异	贝昇	[貝伊]	1其例	[其例	[具例
(百萬元)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4,001	2,870	3,927	684	528	528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17,047	16,634	33,366	34,539	36,639	39,240
資本投資基金	1,811	872	812	770	802	821
賑災基金	2	-	-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18	-	-	-	-	-
貸款基金	1,992	2,131	2,259	2,324	2,444	2,606
獎券基金	961	999	1,052	1,112	1,174	1,241
未計入出售資產及投資收入的 非經營收入	25,832	23,506	41,416	39,429	41,587	44,436
出售資產收入		0.5		10.475	10.200	10.270
	68	85	77	10,475	10,298	10,270
投資收入	9,036	3,944	2,832	2,149	1,776	1,536
總額	24.026	27.525	44.225	52.052	52.661	56.242
形形的	34,936	27,535	44,325	52,053	53,661	56,242

- (ii) 在這個中期預測內,二〇〇九/一〇年度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地價 收入假設為本地生產總值的1%左右,而二〇一〇/一一年度及以後的 每年地價收入則假設為約2%。
- (iii) 記入非經營收支表的投資收入包括土地基金以外的各個基金(即資本投資基金、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的投資收入。

(e) 非經營支出

非經營支出的分項數字如下一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修訂預算	預算	預測	預測	預測	預測
(百萬元)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2,508	3,523	3,970	3,970	3,970	3,97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47,166	43,884	44,558	59,525	58,885	61,651
資本投資基金	209	380	535	250	250	250
賑災基金	345	-	-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659	1,278	1,465	993	1,018	1,044
貸款基金	2,492	2,592	2,935	3,044	3,592	3,250
獎券基金	942	1,809	1,221	1,170	514	397
未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的 利息支出及償還款項的 非經營支出	54,321	53,466	54,684	68,952	68,229	70,562
利息支出	754	642	576	577	576	577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	2,700	3,500	-	-	-	-
總額	57,775	57,608	55,260	69,529	68,805	71,139

(f) 政府債券及票據

債券及票據的利息支出和償還款項只屬於環球債券,與隧橋費收入債券無關。 隧橋費收入債券的利息支出和償還款項會直接從有關的隧道及橋樑的收費收入 淨額中扣除。在預測政府的經營收入時,已扣除這些用作支付利息和還款的隧 橋費收入。

附錄A一續

第 III 部 一 中期預測中政府開支/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10 為方便監察起見,營運基金和房屋委員會(統稱"其他公營機構")的開支會和政府本身的開支加在一起,以便把公共開支總額與本地生產總值作比較。

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本港經濟的關係

表 2

	原來 預算	修訂 預算	預算	預測			
(百萬元)	2008-09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經營開支	255,700	259,991	244,000	249,400	258,100	267,100	276,400
非經營開支	56,694	54,866	53,728	54,725	69,279	68,555	70,889
政府開支總額	312,394	314,857	297,728	304,125	327,379	335,655	347,289
其他公營機構開支	19,688	19,745	21,631	22,656	22,642	23,092	23,610
公共開支總額 (註 a)	332,082	334,602	319,359	326,781	350,021	358,747	370,899
本地生產總值 (按曆年計)	1,725,625	1,678,514	1,644,734	1,718,747	1,796,692	1,878,172	1,963,347
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 (註 b)							
以名義計算		3.9%	-2.0%	4.5%	4.5%	4.5%	4.5%
以實質計算		2.5%	-2.5%	3.5%	3.5%	3.5%	3.5%
政府開支的增長 (註 c)							
以名義計算		34.1%	-5.4%	2.1%	7.6%	2.5%	3.5%
以實質計算		28.5%	-6.0%	-0.7%	6.7%	0.5%	0.9%
公共開支的增長 (註 c)							
以名義計算		32.6%	-4.6%	2.3%	7.1%	2.5%	3.4%
以實質計算		27.0%	-5.2%	-0.4%	6.2%	0.5%	0.8%
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百分比	19.2%	19.9%	19.4%	19.0%	19.5%	19.1%	18.9%

註一

- (a) 公共開支包括政府開支(即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開支及由政府的法定基金(不包括資本投資基金)所支付的開支),以及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不過,政府只享有股權的機構,包括法定機構,例如機場管理局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其開支則不包括在內。同樣地,資本投資基金的墊款及股本投資,以及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亦不包括在內,因為這些款項並不代表政府實際所用資源。
- (b)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以名義計算的-2%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是二〇〇九年本地 生產總值的預測名義增長幅度-1.5%至-2.5%的中點。本地生產總值的實質增長 率-2.5%,亦是二〇〇九年本地生產總值的預測實質增長幅度-2%至-3%的中點。
- (c) 增長率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例如二〇〇八/〇九年度的數字,是指二〇〇八/〇九年度修訂預算和二〇〇七/〇八年度實際開支之間的變動。二〇〇九/一〇年度的數字,是指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與二〇〇八/〇九年度修訂預算之間的變動,如此類推。

附錄A一續

11 表3顯示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案撥款額、政府開支與公共開支的關係,並顯示預算案收入措施對二〇〇九/一〇年度整體財政狀況的影響。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 政府開支與公共開支的關係

(百萬元)

表 3

			政府收支			
收支組成部分	撥款	經營	非經營	總額	公共開支	
 開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經營帳						
經常	227,603	227,603	_	227,603	227,603	
非經常	16,397	16,397	_	16,397	16,397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2,023	_	2,023	2,023	2,023	
資助金	1,500	-	1,500	1,500	1,500	
	247,523	244,000	3,523	247,523	247,523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15,409	-	-	-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	44,526	44,526	44,526	
創新及科技基金	-	-	1,278	1,278	1,278	
貸款基金	-	-	2,592	2,592	2,592	
獎券基金	-	-	1,809	1,809	1,809	
營運基金	-	-	-	-	3,837	
房屋委員會	-	-	-	-	17,794	
	262,932	244,000	53,728	297,728	319,359	
 收入 (未計入預算案收入措施)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稅收		188,947	80	189,027		
其他收入		41,683	2,790	44,473		
		230,630	2,870	233,500		
土地基金		11,196	-	11,196		
		241,826	2,870	244,696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	18,361	18,361		
資本投資基金		-	928	928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	1,377	1,377		
賑災基金		-	3	3		
創新及科技基金		-	251	251		
貸款基金		-	2,302	2,302		
獎券基金		-	1,443	1,443		
		241,826	27,535	269,361		
未計入預算案收入措施的赤字		(2,174)	(26,193)	(28,367)		
減: 預算案收入措施的影響		(7,629)	-	(7,629)		
已計入預算案收入措施的赤字		(9,803)	(26,193)	(35,996)		
減: 資本投資基金撥出的墊款及股本投	資	-	380	380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		-	3,500	3,500		
綜合赤字	·	(9,803)	(30,073)	(39,876)		

第 IV 部 一 或有負債的估計

12 在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的或有負債,以及一旦這些或有負債在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達成協議的有關估計負債額,現載列如下,作為中期預測的補充資料 —

	於三月三十一日		
	2008	2009	2010
(百萬元)			
對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根據保險合約所負 責任的保證	12,787	15,163	17,962
對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作出的保證	-	58,350	100,000
對中小企業各項信貸保證計劃作出的保證	4,089	4,118	4,118
可能對亞洲開發銀行認購的股本	2,295	2,295	2,295
對海洋公園公司商業貸款作出的保證	-	786	1,388
訴訟	42	44	44
總額	19,213	80,756	125,807

附錄B

目錄	頁數
第I部 - 預算與經濟的關係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3481
第II部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經常公共開支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3484
經常政府開支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3485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	3486
經常公共開支 經常政府開支	
第III部 -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公共開支總額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3487
政府開支總額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3488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	3489
公共開支總額 政府開支總額	
第IV部 -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項目	3490
第V部 - 二〇〇四/〇五年度至二〇〇九/一〇年度 公共開支趨勢	3492
第VI部 - 開支分類註解	34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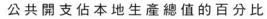
註:第II、III及V部所載有關二〇〇八/〇九年度及之前的開支數字,已根據在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案中各政策組別之間不涉及額外開支的轉撥,作出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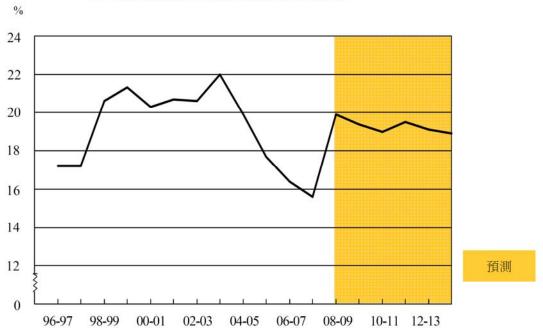
第 I 部 一 預算與經濟的關係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政府開支及公共開支與本地生產總值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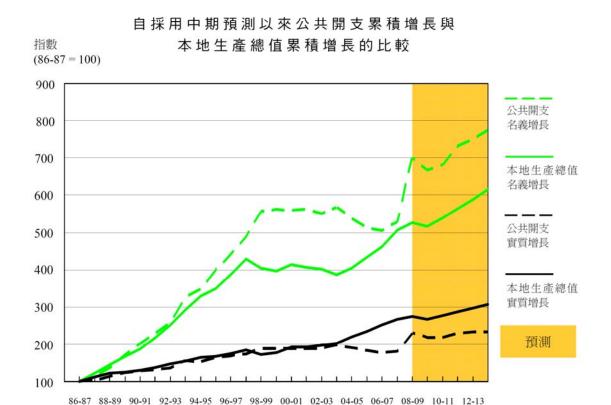
	2009–10 預算 百萬元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經營帳	244,000
資本帳	3,523
	247,52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44,526
創新及科技基金	1,278
貸款基金	2,592
獎券基金	1,809
政府開支	297,728
營運基金	3,837
房屋委員會	17,794
公共開支	319,359
本地生產總值	1,644,734
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19.4%

附錄 B 一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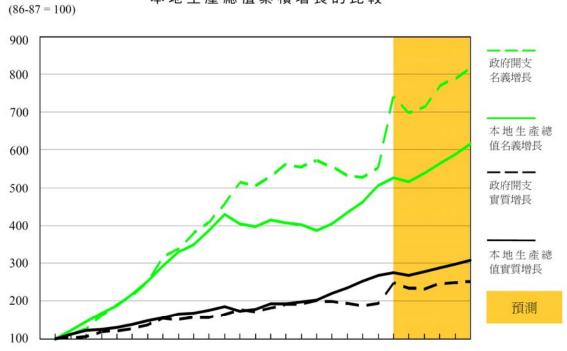


附錄B一續



自採用中期預測以來政府開支累積增長與本地生產總值累積增長的比較

指數



86-87 88-89 90-91 92-93 94-95 96-97 98-99 00-01 02-03 04-05 06-07 08-09 10-11 12-13

附錄 B 一續

第 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經常公共開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2008 - 09 原來 預算 百萬元	2008 - 09 修訂 預算 百萬元	2009 – 10 預算 百萬元	與 2008 - 原來預算b 名義 %	
教育	51,106	50,314	53,817	5.3	1.1
社會福利	37,758	39,151	39,259	4.0	-6.4
衞生	32,586	33,883	35,692	9.5	4.7
保安	25,375	25,933	26,847	5.8	1.2
基礎建設	12,046	12,145	13,024	8.1	1.9
經濟	10,766	10,863	11,246	4.5	0.5
房屋	9,951	9,997	10,370	4.2	1.1
環境及食物	9,265	9,210	10,345	11.7	8.7
社區及對外事務	7,555	7,568	8,060	6.7	4.1
輔助服務	31,597	30,342	32,778	3.7	1.5
	228,005	229,406	241,438	5.9	0.9

附錄 B 一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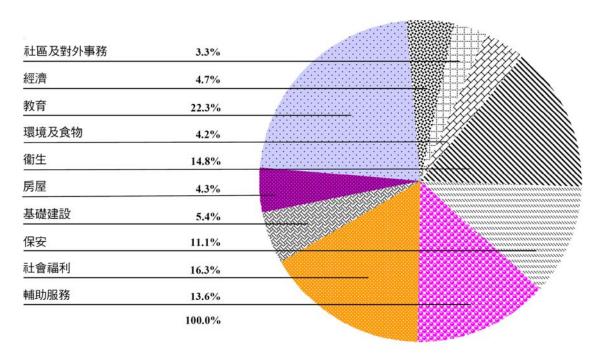
第 Ⅱ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政府開支分析

經常政府開支: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2008 - 09 2008 - 09		2000 10	與 2008 – 09 年度 原來預算比較的增減		
	原來 預算	修訂 預算	2009-10 預算	原外預昇』 名義	比較的增減 實質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	
教育	51,106	50,314	53,817	5.3	1.1	
社會福利	37,758	39,151	39,259	4.0	-6.4	
衞生	32,586	33,883	35,692	9.5	4.7	
保安	25,375	25,933	26,847	5.8	1.2	
基礎建設	11,842	11,928	12,810	8.2	2.0	
環境及食物	9,265	9,210	10,345	11.7	8.7	
社區及對外事務	7,555	7,568	8,060	6.7	4.1	
經濟	7,374	7,330	7,797	5.7	2.2	
房屋	189	191	198	4.8	-	
輔助服務	31,597	30,342	32,778	3.7	1.5	
	214,647	215,850	227,603	6.0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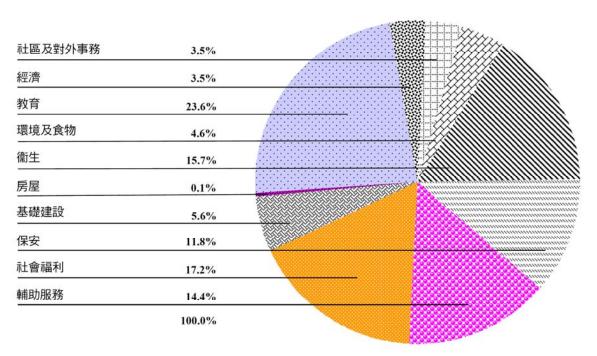
附錄B 一續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經常公共開支: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經常政府開支: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



附錄B一續

第 I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公共開支總額: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2008 - 09			與2008-09年度		
	原來	修訂	2009 – 10		比較的增減	
	預算	預算	預算	名義	實質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	
教育	77,275	75,935	61,665	-20.2	-23.1	
社會福利	39,248	40,255	41,608	6.0	-4.0	
基礎建設	25,177	24,844	39,663	57.5	53.3	
衞生	35,828	36,848	38,420	7.2	2.8	
保安	28,368	28,200	30,625	8.0	3.7	
經濟	26,560	25,315	20,300	-23.6	-25.3	
房屋	16,968	18,300	18,004	6.1	3.4	
社區及對外事務	32,571	38,613	14,248	-56.3	-57.0	
環境及食物	12,440	12,384	14,121	13.5	10.9	
輔助服務	37,647	33,908	40,705	8.1	6.1	
	332,082	334,602	319,359	-3.8	-7.6	

附錄 B 一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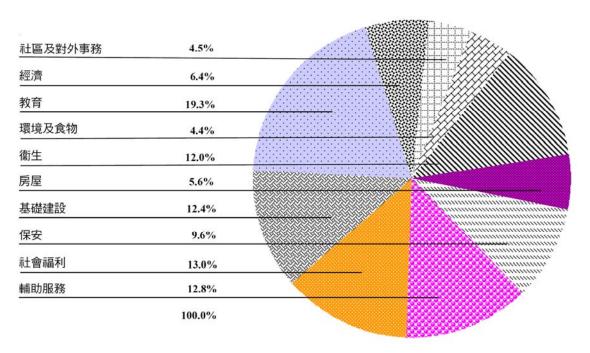
第 III 部 一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政府開支總額分析

政府開支總額: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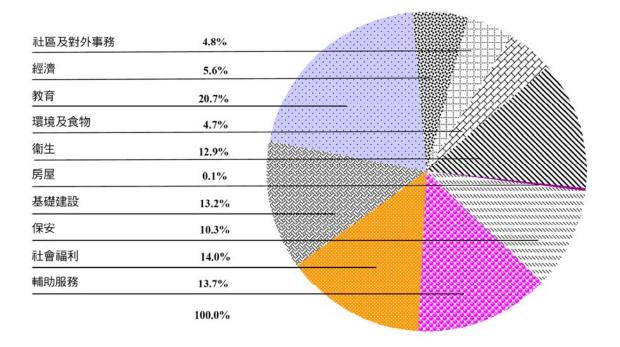
	2008 – 09	2008 – 09	與2008 - 09年度 2009 - 10 原來預算比較的增		
	原來 預算	修訂 預算	2009 – 10 預算	原外預算」 名義	北較的增減 實質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
教育	77,275	75,935	61,665	-20.2	-23.1
-1.4					
社會福利	39,248	40,255	41,608	6.0	-4.0
基礎建設	24,937	24,598	39,373	57.9	53.7
衛生	35,828	36,848	38,420	7.2	2.8
保安	28,368	28,200	30,625	8.0	3.7
床女	20,300	28,200	30,023	8.0	3.7
經濟	22,880	21,402	16,753	-26.8	-28.1
社區及對外事務	32,571	38,613	14,248	-56.3	-57.0
環境及食物	12,440	12,384	14,121	13.5	10.9
			,		
房屋	1,200	2,714	210	-82.5	-83.4
輔助服務	37,647	33,908	40,705	8.1	6.1
半用平刀刀以才为			40,705	0.1	0.1
	312,394	314,857	297,728	-4.7	-8.4

附錄B 一續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公共開支總額: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



按政策組別列出的開支百分比 政府開支總額:二〇〇九/一〇年度預算



第 IV 部 一 二〇〇九/一〇年度動工的主要基本工程項目

在二〇〇九/一〇年度展開的基本工程項目包括 一

項目預算 百萬元

基 礎 建 設 100,595

- 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
- 正街自動梯連接系統(第一期)
- 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至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及相關 路口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
- 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旁發展政府直升機坪
- 卸置污染泥料 沙洲污染泥卸置坑的挖掘、管理及覆蓋工程
- 新界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B部分(餘下工程)
- 將軍澳唐明街與唐德街之間的高架行人路
- 一大埔濾水廠及附屬原水和食水輸送設施擴展工程
- 港島、九龍東及九龍西綠化總綱圖一研究及工程
- 一流浮山的坑口村排水道
-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
- 港深機場軌道聯絡線香港段-設計
- 一港珠澳大橋一香港口岸的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工作,以及撥款資助主橋的初步設計及工地勘測工作
- 一深井交匯處改善工程、牛頭角第四街和第五街與擬議重新定線相關的道路改善工程和鄰近接駁行人天橋的建造工程,以及屯門公路市中心段交通改善工程
- 啟德發展計劃 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及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配合公共房屋及政府合署的第一期基礎設施,以及啟德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改善工程,以及前跑道發展項目的餘下基礎設施工程的詳細設計和工地勘測
- 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勘測和初步設計研究
- 馬鞍山發展計劃-白石及落禾沙第1期道路及渠務工程
- 一粉嶺公路及社山村附近進行的水管敷設工程一第1階段
- 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規劃及工程研究-顧問費及地盤勘測
- 一洪水橋新發展區檢討研究一顧問費及地盤勘測
- 一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
- 長沙灣海水供應系統環形總水管敷設工程
- 一 新 界 西 北 區 海 水 供 水 計 劃 一 餘 下 工 程
- 新界區行車速度屏
- T2主幹路 勘測和設計
- 将軍澳進一步發展 將軍澳市中心南部及調景領基礎設施工程,以及將軍澳第1期堆填區基礎設施工程
- 灣仔海水供應系統提升工程
- 一 西港島線一財務資助
- 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泰亨之間的吐露港公路擴闊 工程

項目預算 百萬元

環境及食物 24,176

- 佐敦谷箱形雨水渠污水截流工程
- 把旱廁改為沖水式廁所-第6期
- 一 淨 化 海 港 計 劃 第 2 A 期 一 建 造 污 水 輸 送 系 統 及 改 善 昂 船 洲 污 水處理廠及初級污水處理廠工程
- 重建和合石火葬場
- 一介乎港鐵粉嶺站至和興路及寶石湖路至港鐵粉嶺站的粉嶺公 路隔音屏障加建工程
- 錦田、九龍城、梅窩、北區、吐露港、屯門及元朗污水收集 系統改善及相關的工程
- 大埔污水處理廠第5階段第2B期工程
- 望后石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

社區及對外事務 7,892

- 改建油麻地戲院及紅磚屋成為戲曲活動中心
- 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的單車徑
- 在大埔龍尾發展泳灘
- 一旺角大球場改善工程
- 一藍田北市政大廈
- 一元朗第3區公共圖書館及體育館
- 重建觀塘游泳池場館和觀塘遊樂場,以及維多利亞公園游泳 池場館
- 香港海事博物館的搬遷及擴建
- 天水園第101區體育館及社區會堂
- 屯門第1區(新圍苑)游泳池場館

教 育 7,323

- 香港浸會大學浸會大學道校園發展
- 一香港中文大學第39區綜合科研實驗大樓(第1座)及兩座綜合 教學大樓
- 一香港理工大學創新樓及第8期發展計劃
- 香港科技大學新教學大樓
- 香港大學百周年校園計劃第1期及第2期

第 V 部 一 二〇〇四/〇五年度至二〇〇九/一〇年度 公共開支趨勢

引言

- 1 本部分說明二○○四/○五年度至二○○九/一○年度的公共開支趨勢。 這項分析包括政府開支、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
- 2 每個政策範圍下的個別開支總目詳情,載於二○○九/一○年度《預算》 卷一的索引。這個索引按開支總目,列出每個政策範圍下的個別綱領詳情。

附錄 B 一續

二〇〇四/〇五年度至二〇〇九/一〇年度按政策組別列出的經常公共開支

政策組別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	%	%	%	%	%
教育	22.0	22.2	22.0	22.1	21.9	22.3
社會福利	15.5	15.9	16.0	16.0	17.1	16.3
衞生	14.7	14.6	14.7	14.9	14.8	14.8
保安	11.2	11.1	11.1	11.4	11.3	11.1
基礎建設	5.5	5.6	5.4	5.4	5.3	5.4
經濟	4.9	5.1	5.0	5.0	4.7	4.7
房屋	5.0	5.3	5.1	4.4	4.4	4.3
環境及食物	3.7	3.7	3.9	4.0	4.0	4.2
社區及對外事務	3.2	3.3	3.3	3.3	3.3	3.3
輔助服務	14.3	13.2	13.5	13.5	13.2	13.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常公共開支總額	205,426	200,710	203,162	212,121	229,406	241,438

附錄 B 一續

二○○四/○五年度至二○○九/一○年度按政策組別列出的公共開支總額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政策組別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2008-09	2009–10
	%	%	%	%	%	%
教育	21.2	22.2	21.5	21.3	22.7	19.3
社會福利	12.9	13.6	13.9	13.8	12.0	13.0
基礎建設	12.0	11.0	9.7	9.0	7.4	12.4
衞生	12.5	12.9	13.3	13.3	11.0	12.0
保安	9.9	10.1	10.4	11.1	8.4	9.6
經濟	4.9	5.1	5.3	5.3	7.6	6.4
房屋	7.0	6.3	6.1	5.7	5.5	5.6
社區及對外事務	3.1	3.2	3.3	3.3	11.6	4.5
環境及食物	4.0	3.9	4.2	4.8	3.7	4.4
輔助服務	12.5	11.7	12.3	12.4	10.1	12.8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公共開支總額	257,137	244,982	241,744	252,395	334,602	319,359

第 VI 部 一 開支分類註解

政策組別索引

政 策 組 別	政 策 範 圍	編號(註)
社區及對外事務	地區及社區關係 康樂、文化、設施及娛樂事務發牌	19 18
經濟	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 工商業 就業及勞工 財經事務 資訊科技及廣播	3 6 8 1
	人力發展 郵政、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公眾安全 旅遊	34 4 7 5
教育	教育	16
環境及食物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環境衛生 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	2 32 23
衛生	衛生	15
房屋	房屋	31
基礎建設	屋宇、地政、規劃及文物保育 陸路及水上交通 水務	22 21 24
保安	司法 肅貪倡廉 出入境管制 內部保安 法律行政 法律援助	12 13 10 9 11 20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婦女權益	14 33
輔助服務	由中央管理的公務員事務 行政失當投訴 政制及內地事務 政府內部服務 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 給予立法會議員的支援	26 30 28 27 25 29

註: 政策範圍的編號與開支預算內政策範圍索引所用的編號相同。

附錄 C

詞彙

註: 粗斜體的名詞在本詞彙內另有專條解釋。

非經營開支 指所有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資本帳的開支,以及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包括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利息支出,但不包括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賑災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貸款基金和獎券基金各帳目的開支。與 非經營支出不同,非經營開支不包括從資本投資基金撥出的墊款及股本投資,以及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帳目的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非經營開支主要包括以下各項一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設備、小型工程及小額非經常資助金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土地徵用

非經常資助金

電腦化計劃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利息及其他支出

主要系統及設備

工務工程計劃的開支

為香港以外地區發生的災難提供的援助

創新及科技基金

各項為製造業和服務業促進創新和提升科技的計劃

貸款基金

各 項 由 政 府 撥 款 進 行 的 發 展 計 劃 所 提 供 的 貸 款 給 予 學 校 、 教 師 和 學 生 的 貸 款 , 以 及 公 務 員 的 房 屋 貸 款 等

獎券基金

為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而發放的補助金、貸款及墊款

非經營盈餘/赤字 指非經營收入與非經營支出的差額。

非經營收入 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內的部分收入項目,以及所有記入各基金帳目(土地基金除外)的收入,其主要項目如下一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出售政府宿舍及其他資產所得收入

遺產稅

已收的償還貸款

從房屋委員會收回的款項

資本投資基金

投資項目所得的股息

貸款利息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投資項目的收入

附錄 C 一續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投資收入

地價收入

從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收回的款項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投資收入

賑災基金

投資收入

創新及科技基金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投資項目的收入

貸款基金

貸款利息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出售貸款的收入

獎券基金

拍賣車輛登記號碼的收入

投資收入

已收的償還貸款

六合彩獎券的收入

非經營支出 指非經營開支、從資本投資基金撥出的墊款及股本投資,以及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的總和。

綜合盈餘/赤字 指政府收入與政府支出的差額。

財政儲備 指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和各個基金的累積結餘,包括發行債券及票據 所得的淨收入,以及扣除記入政府帳目的償還款項。

政府開支 指經營開支與非經營開支的總和。與政府支出不同,政府開支不包括從資本投資基金撥出的墊款及股本投資,以及記入政府帳目的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此外,政府開支亦與公共開支不同,因為政府開支不包括各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

政府收入 指經營收入與非經營收入的總和。

政府支出 指 政府 開支、從資本投資基金 撥出的 墊款 及股本投資,以及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款項的總和。

經營開支 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經營帳的所有開支。

附錄 C 一續

經營收入 指記入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不包括視作*非經營收入*的項目)和土地基金的所有收入,其主要項目如下一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應課稅品稅項

罰款、沒收及罰金

投資收入

租金及差飾

專利稅及特權稅

稅 項

公用事業及各項收費

土地基金

投資收入

經營盈餘/赤字 指經營收入與經營開支的差額。

公共開支 指政府開支加各營運基金及房屋委員會的開支(經營及非經營開支)。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 轉撥各基金的款項並不視作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的開支或支出。事實上,所有政府一般收入帳目和各基金之間的轉撥款項都只是政府帳目的內部轉撥,不屬於收入、開支或支出的一部分。